

蕉風

双月刊

LANAN CHAO FOON (Dua Bulan Sekali Sahaja)

JUL / OGOS 1994 • 九四年七、八月号

461



窗外 / 胶彩画 / 张培业

那片绿色的土地

——马来西亚散记

◎王振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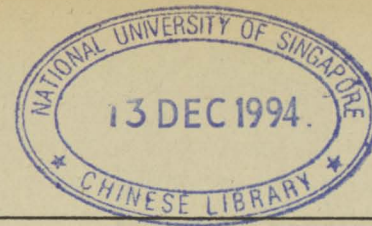
一到马来西亚，我便发现自己深深地陷入绿色的包围之中。

从梳邦机场开往吉隆坡市中心，汽车好像是在公园的绿树丛中穿行。从车窗向外看，凡是目力所及之处，无不是重重绿色。而那些高楼大厦或私人住宅，倒成了绿色的陪衬和点缀。有些路段，甚至不像城市，令人如在乡间。当我站在酒店的阳台上向四处眺望，整座城市又像是被一张绿色的「网」所覆盖，那些高大的楼房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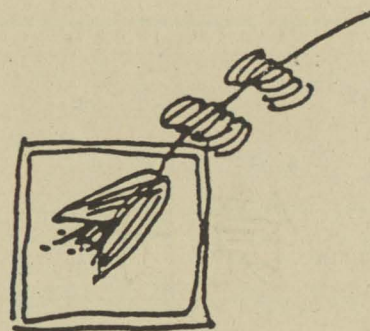
顶，则仿佛破「网」而出……

也许是因为长年居住在上海，看惯了密集的楼群，以及头顶上那厚重的铅灰色天空，乍一见到吉隆坡这满地的绿色，双眼竟仿佛突然明亮起来；那长年紧张烦躁的心理，也好似一下子得到松弛和舒缓。再仔细地观看一下，原来那绿色又绝非单调的一种，却显得多采多姿；古老的榕树绿得浓重深沉，婷婷的棕榈则绿得轻盈明丽，如茵的草地绿得厚实

均匀，一些建筑物墙面上的攀援植物又绿得潇洒飘逸。面对着这无处不有的绿色，我脑子里竟忽然窜出这样一些词语，生命、和平、安详、宁静。这似乎有点奇怪，细想想也很自然，因为这些词语原来都与绿色有着某种联系，在作家或诗人的笔下，是常常用绿色做为它们的象征的。因此，当许多华人作家朋友问起我对他们国家的第一印象时，我便不加思索地答道：「真是绿得出奇。我的直觉告诉我，这



编辑人语



好文章的光芒

这是一个我们常常放在心上，难以舒解的结，有不少文友寄来的文章，我们都不能尽速处理、发表。每两个月出版一期，是我们先天性的弱点，当我碰见爱护《蕉风》又把好稿寄给我们的朋友们，我会向他们说，如果这一期来不及发表，那么就需要再等两个月了。有时候，一篇稿件等上半年，才能够白纸黑字印出来，对于作者实在是一件难以忍受的事。但是这样的事，由于

种种不能避免的因素，的确会发生。

有机会和几位编文学杂志的文友谈起，大家都有所感慨，编杂志的难处在于好稿难寻。感谢大家的支持，《蕉风》虽然有时候会有稿源短缺的困扰，这种现象还不太严重，它就象观看现场导播，突然眼前一亮，打出“TERGENDALA”的字幕一样，但是心正在惘然间，一切已恢复正常。

本期有几篇隽永好稿，

如《镜子》、《梦，到底有什么颜色》、《椰雨缠绵》、《北面的山水》、《沃尔科特，加勒比海最伟大的诗人》等，都是因为《蕉风》的弱势处境，而被拖累了一些时日的猛稿。好在优秀的文章是经得起时间的磨蚀的，它们还是一样发出闪亮的光芒。虽然如此，我还是要向作品受延迟发表的作家们致以真诚的歉意。



我的小孙子在不知不觉中一天天长大起来。我们这个家庭，自从他「光临」之后，便以他为核心，全家人都紧密地团结在他的周围，凡事均与他保持一致。常常是，他一哭，全家人都紧张；他笑了，全家人都开心；他稍有不适，全家人便为之着急，他的一举一动，都牵引着全家人的视线，无时无刻都得到全家人无微不至的关怀……

他就这样在全家人的呵护和疼爱中长大了。从伊呀学语到蹒跚学步，逐渐懂得和大人亲吻，懂得用双手拍

掌表示欢迎，懂得扬手再见，懂得辨别滋味，懂得装怪相出怪腔……。这一切所换来的，便是全家人加倍的喜爱，我们做「大人」的，也因此而感到一种乐趣、一种充实、一种慰藉和一种幸福。

而我身为他的祖父，却在享受了这种欢乐之后，每每有一种照镜子的感觉。在我与他现在相同的那段时光，我究竟是什么模样？我常常想，我是不是也跟他现在一样？记得父母曾经对我说过，我刚出生时怎么的白怎么胖，怎么讨人欢心。这

些都难以引发我的想象。我当然相信他们也喜欢我，就像我现在喜欢我的小孙子。但我同时也明白，在他们对我的爱中，一定也夹着更多的忧愁和苦涩。我出生于1938年，正是国难当头之际，他们带着我东奔西跑，在逃难中过中子，我自然便成了他们背不动也甩不掉的「包袱」。我不知道我当时是否也给过他们安慰，或者竟使他们为了我而时常哀叹。长大之后，我又过早地离开他们出外读书和谋生，再后来，结了婚，有了孩子，除了难得一次的举家回

镜子

◎王振科

乡探亲，竟未能使他们认真的享受过和儿孙团聚的欢乐，最后在孤独和寂寞中逝去。我虽然也因此而曾经痛苦，但因为我对周围的一切都感到麻木，这种痛苦也变得非常模糊。直到现在，当我自己也有了孙子，而且，从孙子所带给我的欢乐中，我才猛然有所醒悟；我这一生欠他们太多太多，而报答他们的却太少太少。

我的小孙子同时也照见了他的童年。他父亲是我的长子，出生于六十年代初，正是所谓「自然灾害」的时候。我独自一人在北方的一个大城市里教书，听说妻子生了个儿子，自然十分高兴。可是却不能亲自服侍和照料他们母子，担当起为人父者应尽的责任，好不容易调回了上海，又赶上了那场史无前例的「革命」，我

又去了「无期干校」。因此，在孩子应该得到父爱的时候，他却视我若陌路；又因为我自己整日都小心翼翼地「夹着尾巴做人」，他几乎从来没见过我曾经有过笑脸。到他稍为懂事了，又怕他在外面惹祸，便对他管得格外的严，明明是个男孩，他母亲却把他关在家里学打毛线。至于他的孩子现在所拥有的优裕的物质条件，在那个年代，我们连想都不敢想……每当想起这些，再看看我那活泼可爱无忧无虑的小孙子，我内心便又有了双重的愧疚；我不仅欠了我父母的情，也欠了我的儿子的爱。

想当初，我们正是小孙子这般大小的时候，原本也是「一张白纸」，但后来却没有画出「最新最美的图画」，反倒被弄得斑斑驳

驳，皱皱巴巴。于是便想到，应该竭尽全力去保护这面镜子，固然不能使其因为承受不住太多太重的爱而变形和破碎，更要经常擦拭，以保持其明亮和清白。

诚然，这面镜子还太小，暂时还容纳不下这光怪陆离的大千世界。但又非常幸运，毕竟存在于眼前这个富于希望的时代，因此可以肯定，日后必能反射出异样的光彩。我并不奢望他能「明镜高悬」、「光照日月」，但也不希望他暗淡无光，只要能永远保持镜子的本份；以自己的公正无私，默默地为社会多做奉献；以自己的经验和教训，时时为别人提供真实可信的借鉴。这便是我对这个小孙子的最好的祝愿。

*

· 新书介绍 ·

书名：杜宇声

作者：杜志昌

邮购处：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h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售价：马币十六元正（包括邮费）

附注：凡购买《杜宇声》一本，附赠《杜南先生哀思录》一本，不另收费。

被热闹遗弃的城市

澳洲南部的港口，很难想像，从前是一座热闹的城市。城内大半居民已经北迁，或者到其他大都会里生活。

留下一些老人，一些不知何去何从的年轻人。商店还是继续经营，但往来的顾客不多，就是最热闹的酒吧，只是一些常来的面孔，差不多每一个人都熟识对方。

孩子们的愿望是快点长大，可以离开家，可以自由自在到处去，多么像在小镇里长大的我。或者，因为拥有这一点期望，日常生活才没有那么枯燥，比较五彩缤纷如蝴蝶的翅膀。

妇女们也十分安静，看杂志，跟邻家东家长西家短，显得生活里太多多出来的时间。我在想，不做这些，她们还能做些什么呢？不会是研究做爱的方式罢，等丈夫从附近的工厂放工回来可以实习？

每一个人都向往都会的灯色，因为这一份牵强与勉强，他们给我一种痴呆的感觉，仿佛是行尸走肉，欠缺生命的真正活力。

采鲍鱼

朋友麦可约我一道去采鲍鱼，我这才知道，鲍鱼是一只只紧紧地贴在深海的礁石上。以利刃出力去挑，它们才肯放开生活的地盘。当然，这是死别，不是生离。

麦可把采获的鲍鱼马上剥开，鲍鱼肉仍流着生命的汁液地抖动着，柠檬汁与酱油一渗，就往口里送。我学麦可。生啖鲍鱼肉，那滋味的甘甜鲜美实在令人不能忘怀。

“在中国人的家庭，鲍鱼是煲火锅的极珍。”我解释。

“我们多数用开水蒸熟，撒一点盐，便是一道菜。”那是麦可的吃法。

异口同声的，鲍鱼是海鲜类的极品。大家都笑了。原来，人在某些角度上是类似的。

回程，急浪拍打小汽艇，我有一点晕船的感觉。同个时候，忽然想起，鲍鱼因为味道的鲜美，在深海的礁石上扎根还是逃不掉死亡的命运。这个原理，跟森林里的禽兽一样，它们也因为某些特点而变成人类的猎物。

跟麦可提及，他笑着说：“你想得太远了，大自然有自我医治伤口的本能。”

可是，万一我们把大自然伤害得太重了呢？万一有一天它再也不能复原呢？

我希望，我是想得太远了。

老水手

从港口到小镇的巴士上，只坐了两个人，在我斜对面的是一个很老的菲律宾籍水手。自然的，我们谈起话来。

巴士开得很慢，轻柔的音乐在车厢内进进出出。秋天的清晨在这样缓慢行驶的空荡的车上，跟一个年华老去的人攀谈，很容易让我想起生命中的某一些时光；快乐与不快乐，像音乐一样，不停地流窜。

有一天，我会不会也像他一样，永远地在海上讨生

活？航海生活不是不好，但在白昼与夜晚交错的海面上，仿佛处于梦与醒的边缘，整个人不踏实的，感觉一种落寞的孤寂：“这个世界，已经剩下我一个人吗？”

这个独特的时光，人与人的心忽然间那么地接近，好像在别人的过去里，看到自己的未来。老水手的沧桑，仿佛也是属于我的，噢不，我不愿拥有那么荒凉的老年。我要有自己的家、妻、孩子、孙子，十分传统又热闹地老去。

在澳洲南部各小港逗留的日子

◎李国七

喝啤酒的男孩

两个男孩子放学后不肯回家，把书包放在草场边沿，踢着足球，金色的头发在阳光下闪闪发亮。他们大约十四五岁左右罢。

看到黑头发的我们经过，以好奇的语气高喊：“唷，黑头发的人，你们从哪里来？请我们喝啤酒，好吗？”请喝啤酒，好。但，他们是那么的年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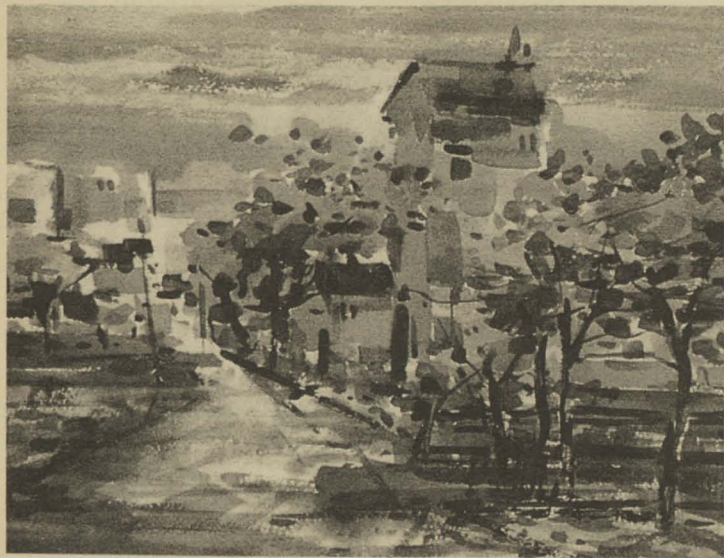
“我们的父母是不管的，而且，我们澳洲人 Aussie

以喝啤酒出名。”他们的答案。

一行人哈哈地踏步前进。酒保看到他们，皱皱眉头：“又骗陌生人了？”

没有，这一回是我们心甘情愿地请客，几杯啤酒花不了多少钱的。我只是担心，成长后的他们，这种习惯会不会继续下去？喝几杯啤酒当然不是一件很严重的事，但当街叫陌生人请，在我看来，并不是什么好习惯。





山后的老人

生命中最后的日子

我正站在一幢古老的建筑物之前，黄昏了，夕阳照射在红砖绿瓦的颜色之美，使我感动不已，忍不住拿出相机要拍那一刻的光辉。

当按下快门，一个穿制服的胖女人跑出来：“喂，喂，你可不能随便拍照！”

是一句警告吗？我呆了一会儿马上找禁止拍照的告示板。没有。

她说：“这是安老院。我们虽然没有明文说定不可拍照，但里面住着的老人有一点意见，他们不想像动物园的动物一样，给人拍照。”

安老院？我的兴趣来了

，问安妮，可不可以参观。那个胖女人名叫安妮，她胸前的名卡写着名字。

她的答案是不。但禁不住我的游说，她带了我进去。不准再拍照，她说。我连忙点头。

住在里面真的全是老人，动作缓慢迟钝，某一些人，定定地望著墙壁。那一刻我恐惧地告诉自己：“我不要这样的老年！我不要！”然后想到：“他们的儿女呢？怎么如此忍心任他们这样活掉生命中的最后日子？”

这个问题，我想，很难有两全其美的答案。

码头工友告诉我，翻过小镇背后的山头有值得一看的东西，问我要不要前往。

整两小时的路？我真的要考虑一下。

“不要担心，我带你去。”他说。

到达山的另一边时，我失笑了，只有几间旧屋子，几个祖母级的老女人在院子里喂鸡，朋友竟认为“值得一看”！朋友看看我的神情，也笑了，他说：“不要笑，他们活到这种年龄还自力更生，快快乐乐，你和我都需要跟他们学习的。”

我然后以一种平静和尊敬的心情与老妈妈们交谈。

“我们老了，又不想麻烦孩子们。一班朋友出钱买下这块地片建几间房子，种种花与果子，养鸡，夜间大家一起坐下来玩扑克——”

“没有磨擦？”我问。

“有是有，但都这个年龄了，火气没有那么大。你知道，生命是不可思议的短暂，前几天，露柏嘉刚刚逝世——又有什么好争的。”

他们面对老年的态度，使我有一种泫然欲泪的感觉，我觉得他们是勇敢的。但更老一点呢？躺在床上需要别人的服侍的时候呢？

“船到桥头自然直，套用你们中国人的话。”

但，怎么我还是一直担忧？

澳洲虽然可以归入富强的国家，但还有一些生活在水深火热边缘的一群。常常，经过这些中下层收入的社区，在破旧房屋新刷的白漆上，孩子们都把他们的梦涂在上面。而这些孩子，多数是澳洲的原住民。

他们的梦是汽车、火车、飞机……有一个孩子，竟写下想见麦可杰申的心愿。我看了不禁失笑。

现实生活中，他们靠政府颁发的救济金生活，有的父母是酗酒一族，酒醉以后打骂孩子，因此这些孩子的

梦，可能将是画在墙上的、永远的梦。

我不知道这些原住民孩子的以后，但他们使我想起了自己的童年往事：生活仅能温饱，只有用功读书，因为除了考上专科可以改写命运之外，没有其他的办法了。我也有属于自己的梦，这使长大后我们都离乡出走，仿佛小镇岁月只是梦的一种过度，往后不能再呆下去了。

我希望，这些原住民孩子，也跟我一样，有一天把握了他们画在墙上的梦。

画在墙上的梦



澳洲渔人

澳洲南部有许多又长又直的海滩，可以走一整天。只是地点靠南，天气清凉，不比北部昆斯兰的气候温暖。因为这一点分别，使我更加喜欢澳洲南部的海岸；北部太多游客，太嘈杂，这里却保存着原来海景的样子。

沿着海岸线走，没有太多多余的人，只有真正向大海求生活的渔人，出海或从讨海的活动回来。澳洲渔人的船比大马的先进，强有力的马达，可以去到更深更远的海洋，当然收获也更多。十分喜欢看他们满载归来，仿佛讨海生涯，已经脱离传统印象中的贫困。

“我们一直以来都没有控诉辛苦过——”他们抗议。

他们比较幸福。不像亚洲，特别是半岛东岸的渔人，跟贫苦一直息息相连。

他们比较富足，不止鱼船鱼具先进，还有冷藏设备与快速的交通工具，随时能够把捕获的鱼送到目的地去。

见到他们，使我自问：难道半岛渔人的命运永远都不能跟他们看齐吗？这是地理环境，或者渔人本身的错？

去看一棵树

朋友带我去看一棵 Gum 树，澳洲的特产。

树不是特别高，也不特别大，只是特别老，老到大部分的枝桠都光秃秃的，看见时我禁不住失笑。

朋友解释：“这是我们独有的树木，像你们的热带森林一样，难道你不认为值得保留？”

我们的热带雨林？曾经繁密的森林已经渐渐稀少；当雨季再来时，已经捉不紧散落的水分。

或者 Gum 树没有任何商业价值，所以没被无孔不入的投机分子硬硬地从扎根的土地上移到工厂去。或者

，澳洲人真的爱护大自然。

我只知道，当我看到高龄的树还能继续存在，整颗心，禁不住温柔起来。

原来，还有人从事维护大自然。

原来，有一些树，还能够安全地伸展、扎根。我希望热带雨林也一样。更或者，在砍一颗树的同时，应该栽种另外一棵，使绿色继续繁殖，为这一颗星球带来希望的光芒。

阻街神女

在一些小巷看到中年女子们在“阻街”。

“五十块一个小时。”她们说。

多数穿黑色的紧身衣服，岁月残酷地留下痕迹的脸上，给抹上鲜艳的胭脂。她们站在避开灯火的角落，是因为羞惭？或者那些阴暗角落给她们安全感？

偶尔走到灯下，在风的吹袭下，灯光竟流动似的在她们的身体上左右游走，我好像也看见了她们青春的光辉悄然地隐退。

真可怕，一些些都把握

不住。岁月悄悄地流走，在阳光下或者温暖的角落还不要紧，在一些暗角，似乎连做梦的权力都没有，就让人感觉特别悲哀。真快，人一下子就被时间放逐了。

对时光的匆匆，在阻街神女身上，特别刻画了忧郁的证明。这人生——唉！

多年以后，我又是哪一幅风景呢？千万不要蹲在黑巷一角，或者追着行人乞讨几块硬币。千万不要孤独地逗留在斗室里，无奈地回首过去。我的生命的风景，千万不要是断墙与废墟。



1.

最近的一天，我想着不晓得你是否已回来，回家的时候，特地选了那条可能见着你的路走，那间我们的朋友租下的屋子，如果你回来，你会去拜访他。如果你在屋子里，当我经过，我相信自己会认出你的身影。

就在经过的时候，我忽然醒悟：你回不回来，又与我何关？——原来我仍对你抱着一线希望，或许，那只是见见故人的心情。毕竟你曾经是最亲的。

屋子亮着白色灯光，没有一个影儿。

我有些释然。那也好，此后便不去想你回不回来了吧，那对我是好的。我应择善固执，选择有益自己身心的生活方式，舍弃太多的牵念。

过了好几天，我忽然狂笑起来，嘿，我们的朋友；在一间租来的屋子，一住便十年，而我们三年的爱情，经不起半年分离的考验。

爱情真是最经不起考验的，当初我俩都不曾意料这一点。

致 P

◎林迟

在爱情里，我们都容易寂寞。经历了爱情，人们又更体会寂寞。

因为寂寞，人们谈恋爱、结婚、生育。

现在我是明白了，但这明白，似乎并不能给自己带来多大的益处。路还是要走下去，而人，渐渐地都老了。

百年之后回首，真不知是个怎样的心情。花生漫画里的史诺皮喜说：「两百年后，一切又有什么分别呢？」我相信真会是那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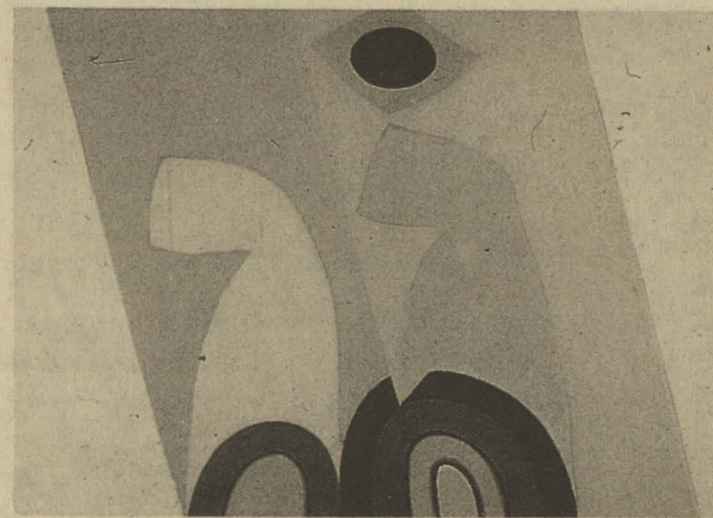
但我还得等上许久，才等到那一天。

而十几廿时的风花雪月，真都过去了。

2.

我知道自己是活到某个年纪了。因为，常常看与听一些事物，都觉自己在冷眼旁观。冷冷然地，仿佛又有另一个我，在看着自己的冷眼旁观。

是的，这么样，便失去了许多炽热的欢乐了，但又何妨，我的选择，似乎也不



由得我选择。便和许多人一样，落到头来，都会得说：不是快乐，也不是不快乐。都无妨。

(写到这里，窗外宝蓝色的天空，一抬头，已成墨黑。)

我知道自己是曾经年轻过的，因为今日的我，已懂得什么是哀伤，也经历过了伤痛了。

自你走后，我一直一个

人，日子总有点恍恍惚惚的，但也一天一天过去了，有时候开开心心，有时候独自闷闷不乐，这样的生活，和许多人也没什么分别。

有时候在整理房间时，无意中翻出早些时朋友的来信，或一些文字记载的回忆，读着读着，真的是惘然：那些时候的伤痛，如今重看，竟有些陌生，仿佛那竟是另一个人心情，和我

并没多大的关系。

是这样吧，渐渐学会了抽离自己的生活方式，毕竟不再是年轻十几廿时，因为已承受不起过重的情感负荷，便选择了平淡。

晃晃眼，近十年的时光便过去了，就好像歌星唱的：亲爱的，我已渐年老……

*

蕉风双月刊订阅办法

蕉风双月刊每本售价 \$ 1.50

蕉风长期订阅价格：(包括邮费在内)

本国：六期 \$ 9.50，十二期 \$ 18.00。

海外(平邮)：新加坡、汶莱——六期 \$ 14.90，十二期 \$ 28.80。

其他国家——六期 \$ 16.70，十二期 \$ 32.40。

海外(航空)：美国——六期 \$ 34.10，十二期 \$ 67.20。

菲、香港、日本、中国、台湾、印尼——六期 \$ 25.40，十二期 \$ 49.80。

英国、法国、瑞典——六期 \$ 31.10，十二期 \$ 61.20。

订阅者请将订费换成支票或银行汇票或邮政汇票、连同下列表格挂号寄交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N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订 阅 期 数	期起至 期止。共 期。
订 费	\$
备 注	

(因为马来西亚邮票加价，故订户订价也随着调整。)

寒黎

梦，到底有什么颜色？

a

三月的火伞高张，一到中午过后，空气开始转为令人昏沉的酷热；柏油路上袅娜升起的蒸腾热气，使一切景物在放大后的瞳孔里仿佛都处于海市蜃楼的氤氲状态，分分钟都会消失得无影无踪。路边灰色的树、草和不知名的野花在滚滚的污烟瘴气里都不竟打了一个大大响亮的喷嚏。楼房开始被蒸发，像是被上了高温的焗炉，人在里面是待熟的食物，不时发出吱吱的声音。巷子里流浪的野狗垂头丧气的耷拉着双耳，把淌汗的舌头都拖到地面上来了。一阵一阵有气无力的热风悠游于每一个角落，带着幻想与慵懒的蛊惑着人们疲倦欲睡的眼睛。电线杆也疲惫了，纷纷抖起手来怕在瞌睡间倒栽了下去。被阳光漂白过的晴空没有一朵浮云，像舞台上刻意拉下的素白布景，场景也不懂得放出几只飞鸟点缀，却在无形中衬托出野兽派画家

笔下的荒谬景物。空气简直可以拧出一大桶的汗水来。热。在一片乱得几乎以为是震耳欲聋的岑寂里，挂在人们脸上的那一一张张嘴巴开始有了不堪入耳的埋怨声流出。干伊娘，真热。

I

有人把你带到我的面前，说：“这就是我时常对你提起的小弟弟。”然后，侧过头又把我对你介绍了一番。那一年，你才不过十三岁，而我却即将面临毕业后所要走的路，情绪常常陷入不稳定的彷徨状态。刚认识的我们并不多话，或许因为存在于我们之间的隔阂其实就是我们的本性使然。在多年后的今天想起来，我几乎对当初那个有一头乱草似的发、四肢瘦削如猴崽模样的你已没有一个完整清晰的记忆。只记得你有一对明亮的大眼睛，很羞涩的绽放着含蓄的粼光。那是一片尚未被人发现的宁静湖泊，丛生的睫

毛是眸岸边渺渺的烟柳围护那一片纯洁的明澄。就是这些而已。

或许，我们因为各有各的圈子，也或许我们之间的年龄相差了一截；那时，逢靛面我们只不过是微笑点头打招呼的交往型态。然后，断断续续的我又听说你在绘画方面极有天份，曾经参加过几次的比赛得奖……我只是听着，不曾对你表示过有任何的异议。何况我们认识不深，愈觉得你还小、太小。像少年的维持。

对你这个朋友，在以后在外漂荡的几年里，我从不曾放在心上。

b

毒辣的日光，像参与了炼钢作业，一切的蒸沤沥烂使人过得异常艰辛。那箭矢般的毒针把人砭得弯腰弓背抬不起头来，像每一个不得不面对的残酷现实。或许每一种现实的帷幕，由于过重的鞭挞才能参悟出生命的神

圣面貌吧。然而，当你正襟危坐的向人侃侃诉说环境如何逼使你不得不折腰求全时，我看到你惆怅的眸光里蒙上一层阴郁的颜色。自你毕业离校后，因为工作的需要几度迁徙；初出茅庐的你甚至被现实的无情笞楚鞭打得不成人形，以至于你也有过面临生活绝境的时候。那时，横在你眼前的除了森茫的无望外，还有令人颓丧的绝望。因而你渴望每夜在梦里的梦里，将因每一次无限的希望寄托在那飘渺的梦境

中。比如戢翼栖榛梗，隐然于一片葳蕤的春光里。在那里有歌声如天乐扬起，有成阵的缤纷落英伴着无欲的心睡去。在那时，四季都是依暖的春天，一切显得舒服烫贴。四周出奇平静，令人心旷神怡。有鬻云自身边油然升起，暖风伸出粉嫩的巧手为你梳发。有七色的鸟衔来碧绿剔透的橄榄，清脆的扑翅声里夹着奇花异草的芬芳。至于湛蓝的河面上流动的皓皓月色，则是领导你走回所隶属的根源世界。



II

不知在怎样的心情之下，第一次从国外回来，我竟会想连络你。于是我四处辗转打听你的下落，并且轻易的拿到你的电话号码。

我不知道我这样做是对的，还是做错了？但我万万想不到自我们连络上并且成为无话不说的朋友之后，在我们日常不着边际的闲聊中我对你的影响竟会这么深。那是我不知道的。我以为我只是不算是炫耀的对你诉说我的经历而已，这里面完全没有要影响唆使你的成分存在，我可以扪着良心对你说。

假如要我承认的，我知道在你面前口沫横飞的我的面目是可笑也不能原宥的；并且，必须为我的蒙昧所播下的恶果负责。然而，如果我能够早昧前因，我必不会轻浮如斯。

尔后，在我倥偬的脚步里，日复日载饥载渴，过的是牛饮而后快的征途，途中随着日渐成熟的思絮飘飘在以后不断重复远颺的梦里。毕竟，我只善于口头上的擂鼓筛锣，纵酒剧谈之后，我的视野渐渐蹊蹶茶靡；而你却在流光暗换之中，在我仍无察觉的意识里逐渐萌生悲沉的哀鸣。

在我所不知的背后，其实你藏有一份阴晦的哀痛，一段不为人知的身世在一次

我匆匆离去前的小聚里你无原由透露出来。而我对这突如其来离题的对话感到不知所措。“你为何要对我说？”多年后的今天，我对你提出了这个疑问。你赧赧着，无从回答。愚骏的我甚至直到今天仍不晓得你只不过是为了要把那颗悬于梁椽上忐忑不安的心藉着对人的倾吐能获得一丝的松懈和纾放，而我只是那么木讷的递过一张纸巾让你拭去两行大颗大颗的清泪。对于当时的我来说，除了顾及四周的眼光而认为你的失态在我这个草莽性情中只是无关痛痒的呻吟外，也只是宽怀地笑纳这些语锋契机，更不懂得这些潜潜清泪的重量。你突然破涕輾然而笑，对我诘屈聱牙的安慰都化成脸上一抹的秋瑟。

然后，我走了。

c

其实，现实生活里无处不充斥着披上人面的恶狼，在勾心斗角的旗巾下时时为了争权夺利而露出自私、贪婪、苛虐、丧失理智的真象。日常生活中不断有红灯亮起，绮丽华采的愁云惨雾带着一股霉味以妖娆的姿势篡笼于大城小镇之上，仿佛一场世纪末的灾难即将降临。你不禁聚蹙眉头，悲哀也因此拽住了你的心。



在有着斯文的表壳、温雅的笑容以及脑里有精诈的知识血浆的鬻猾生物、那种体内窜流着冷冰的血液的生物的不仁手段下，圣经启示录中所描述的末世景象终于显现在廿世纪的今天：

毒品的氾滥让它鳌头独占荼害了不少的生灵。继而大麻、生鸦片、海洛英、迷幻药等一切能致人于死地的违法药物在见不得光的黑暗里成了掌权的魔王。一旦上瘾，任何殚智竭力的劝解都衰如充耳；在惶惑迷失的眼神里，他们已不能主宰自身的生命，这些如烂泥的性命早在吸进第一口毒品时已写进死神的生死册里。也成了

几乎每日打开报章时一则死于毒发暴毙的新闻。而那些徘徊挣扎于毒品边缘的人，在万劫不复之下，在毒品和金钱的青黄不接之下，于是抢劫案频频发生，图以贼赃来满足毒瘾。

更有一些沐猴而冠的斯文败类，表面上文质彬彬，私底下人欲横流，许多无知的少女因此被诱拐了。先是被姦污了再被推入火坑里操丑业，这里面更有许多不为人知的虐待手段，俾使她们顺服在魔爪之下。更有丧失天良的禽兽在兽欲得逞之后，杀人灭口；可在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情形之下，仍有不少淫魔虎视眈眈伺机以待

似乎绑架也成了这个现实社会一个永不能清醒的魔魇，往往“撕票”的收场比释放人质的时候还多。有谁曾听到那些无辜者在濒临死亡之前还受到不人道的拷打、折磨至死而发出求救的哀号？而帮会与帮会之间的瓜葛已入侵百姓的日常生活里，黑道上所谓的“正义”在一片刀光剑影枪林弹雨中往往换来的是血溅当场或惨死的结局，残酷的手段令人心寒！如今犯罪的年龄已降至十岁的幼童身上，这是否意味着人类所面对的环境、所渴望回到隶属的根源世界将会渺茫无望？

“爱滋病”——这个令人闻之丧胆的“传染病”，在医学发达的今天依旧令群医束手无策。这被人说是由非洲野猴和人类杂交而得的顽疾姑且不必旁徵博引它的伪实，但在这种情形之下，人类还是无视它的存在，继续浸淫在他们醉生梦死的世界里。美国人经过一段时日的蛰伏之后，对性生活的态度比以往更开放，世纪绝症对人类来说已不再可怕。“人生得意须尽欢”才是他们的座右铭。前阵子哈佛大学医学生宣布，他已成功的在实验中发现一种可以阻止人体免疫失调（HIV）爱滋病毒蔓延的药物，这对于不幸染上爱滋病毒的病人来

说不啻是莫大的希望，但是否在间接中反而加强了性的氾滥？在以后，除了丹麦之外，将会有第二个国家承认同性恋者可以合法结婚的吗？甚至异性恋、双性恋者将能光明正大的站出来面对外面的阳光和眼光？避免被传染的安全措施在那时我想也是不必要了吧？

繁华的发展带来的悖伦道德渐渐也腐蚀了人类蠢蠢的思想。他们以为焚烧垃圾是处理脏物最干净的手法，孰不知因此致使南极的臭氧气层破了洞，无形中也摧毁了自然生态的循环。更有一部分跋扈的商贾为牟近利不惜滥伐原始的热带林，许许多多多数不尽的葱茏翠绿于一夜之间纷纷化为进出口账单上的营利。也因此，奇禽异兽趑趄的击地声引来了四面埋伏的射杀，那些面临绝种的动物最后成了人类身上以炫耀身份的替代品。

工业区如雨后之笋矗布在城镇之间，一支支高耸入云的烟囱涌出团团的焦尘灰粉，带来烟灰、二氧化硫和氧化氮的混合物形成的酸雨，在灰暗的天空下大滴大滴的下起来。当然，最大的原因还是自海湾战争爆发后，导致科威特五百座油田着火，这数百个狂烧着的油井所冒出遮天蔽日的浓烟严重染污了空气。而工厂排泄出污

浊不堪的工业废料，也严重威胁河海的生物，令一度柔媚似秀发，安稳如娟帛的绿水微微泛着氨(NH₃)的剧臭气味。水面上时而可见零星的油污、死动物和形状各异载浮载沉的塑胶制品，甚至有时也可以捞出一只人的断肢或一个溺毙的胎儿。

你在穿过街坊的一条窄巷里听见墙上反弹着一种嘎嗒的声音，你怀疑是地球发出渐趋微弱的怆楚呻吟。是的，它病了。

你的心湖澎湃着，渐渐汹涌起来……

（有人忽然哑笑：其实都不关我的事。）

III

在往后与你鱼雁往返中，我才发觉在你孱弱脆弱的感情之下，凝炼了多少悲天的气质。在你的日常生活里，其实你一直是在孤军作战。你所处身的环境不时与你弄斧耍钱，往往在短兵相接的当儿，你一向从善如流的性格就这样随意而安。有时，太过于安命反使自己渐渐走向颓废与堕落。我曾如此对你说。屡次你在情急的事件上只是那么的淡然处之而惹出一向处事急功进取的我微有愠言，我曾坦白的对你说出我的看法：“我并不十分欣赏你这种态度！在这样下去，只有死路一条！”然

后氾耗的拂袖而去，留下呆呆的你。

但当我静心思想你这种轻描淡写的手法时，肤浅的我也只能归咎于天性而已。所谓的“本性难移”，这本性其实一早在娘胎里根深蒂固；一切的美丽或丑陋、善良与邪恶，爱或恨、宽恕与愤怒的种苗，都早在胎儿成形之前种下，然后融入我们泪动的骨血之中延续至今，并且一生一世，直到老死。我以为已为你找出一个伟大的结论并在你面前一一分析时，你的嘴角牵起一丝讳莫如深的浅笑。我们始终有距离，这距离形成存在我们之间的隔阂，从一开始就是。“横在你底睡眠和清醒之间的距离才是最大的距离，横在你的行为和你的欲望之间的空间才是最大的空间。”纪伯伦如是说。可是，在生命的八荒九垓里，在寤寐和清醒之间，也许跋涉的意义在你日趋壮硕的年龄里也日渐晦涩；距离和空间对你来说只是一个虚设的名词，你认为死亡可以超越，甚至远远在永恒之上。现实世界无时不以蜜浆糖衣草营人命，你却以千百种思想在内里蕴含，非文字所能宣告。

所以，你依旧有我认为的懒散、不积极去处世为人；而我依旧有你认为的桀傲、急功而处处睨你的一举

一动。或许因为这样，我们把自己铸成铜墙铁壁，彼此都不能进入彼此的内野。并且在各自的心门上张贴告示：严拿白撞者。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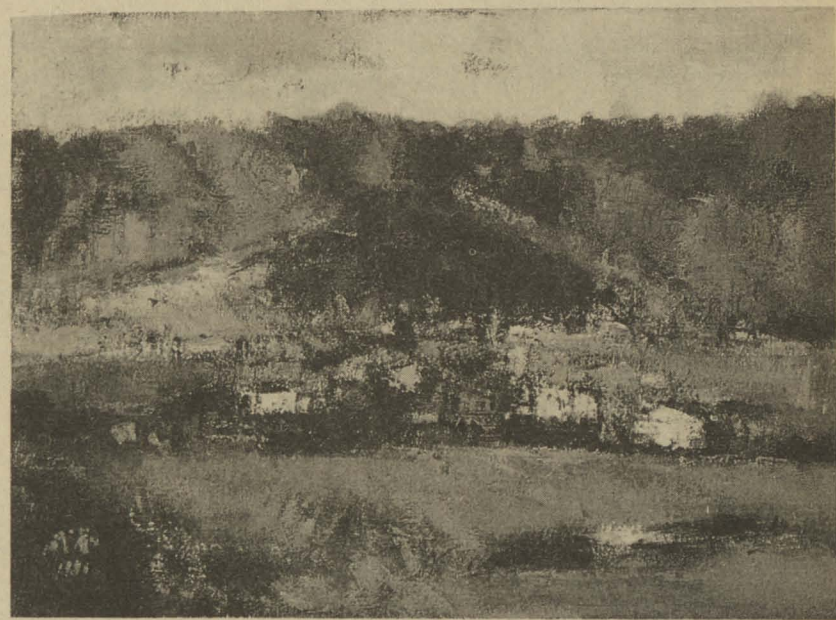
梦，到底有什么颜色？

IV

我还是继续在外面的天地自由飞翔，你还是继续在浮沙之上建起你的空中楼阁，彼此都有自己的理想国。我渐渐由不定的漂泊转变为在市廛中去日日柴米油盐、求田问舍的异常布衣，而你日积月累筑起的空中楼阁也

逐渐在现实生活中落了实在。并且为着即将要实现梦想而开始整饬修茸久被封尘的心居。

那一次，我们在看了一场电影之后的宵夜桌上，你欣恻的对我说：“说出来不晓得你相不相信，我将要到欧洲去了。”看你脸上经过克制幻想与试图遏阻孤单之后展开的笑容，我心底里实在不忍去揭开这个事实的真相，让你面对赤裸裸的自己。其实，早在你送给我一幅里面画有一只球鞋、书，和一个地球仪的水彩画里已泄露你的秘密。然而我还是迸出了这句话：“姑且不去



相信这事的真实性，但我想事情的背后没有那么单纯，你只是不愿意说。”你慌忙为此事做了许多伏笔，又为了撑持事实的真象而掩饰了悲剧的容颜，但技术层面的解决有时候无法安抚精神或心理层面的断伤，你掩饰得不够好，无意间又把眉宇间的忧伤泄露出来。

终于，经过再三考虑之后，我决定逼你亲口招供。梦始终是梦，应该是清醒面对的时候。我把你叫到面前来，压抑着要你坦白对我说。终于在你腐蚀的城墙倒塌后，你面无惧色并且淡然的态度如见惯世面狡诈的狐狸令我的心为之一沉，无言以对。到最后，我们也来到了这一刻。我心里想。但我要你知道，揭露只为了还清面目。这些年来，我们各自以不同的手法编织自己的谎言，的确也毫发未损地避过现实的险滩。唯独此刻，你愿意在我面前诚实，正如我唯一不愿对你假面。我有点紧张以致于双唇有点抖动；而你却那么镇定，我不得不佩服你对生命豁出去之后的平淡。

“难道你不怕死？”我感到哑然心生怵惕。“过去都已过去，目前才是重要的。”你恂恂然，好像已告别一个阶段的淬砺，找到重生的自己。你出奇的平静，只

是不愿正眼对我。我感到体内有淘漉的潮浪在击打心堤。我按捺住，准备如何收拾残局。可是，华严耀灿如日正当中的生命却有败堕隳暗的阴鸷城郭，该如何去羁縻心底里的那头兽？那岌岌可危的灵魂难道是我这横蛮的一个草莽所能打救？总该有转圜的时候。我对自己说。

“透过理智的剖析与情感之疏睿，我愿意助你一臂之力。”蠲免一切虚伪的包装，去助你垦拓生命日久的荒芜。当然，基于尊重人权的自由，我没有要你即刻做出匆促的选择。但我频频声明，一旦你放弃腐朽的躯体即能获得我的灌注；相反的，若



你仍不愿舍弃你贪爱的肉身，那我只有任你乘桴于欲海之中。但我不要一座空壳，我不要你心里的那头兽逐步把你吞噬掉，而我却在做无谓的努力。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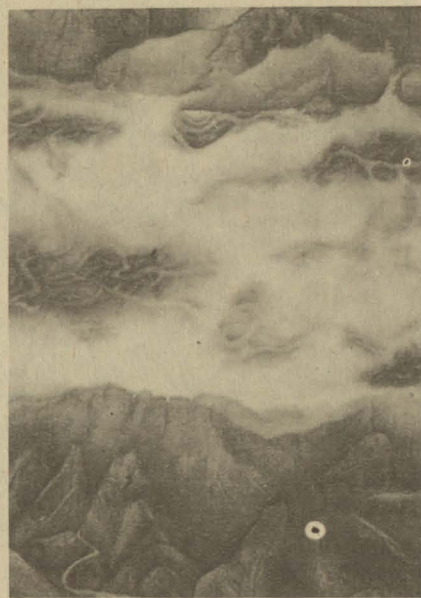
那是无法解释的神秘召引，通过平生经历过的环境，对生活的不满、物质上帝王似的享受仍抱有怨言时而无法淬锋溃疣，恁是无法改变目前的愠忆的心结时，人除了陷身于愤恚的火苗里之外，也开始从既定的轨道上剥离，黜华崇实的心态由此产生。借着第三度空间的抽离，人类渴慕走向属于有爱与美的根源世界里，甚至痴情地觊觎着想把那一座失落的天堂乐园搬迁到此时此刻的现实中，再没有饕餮的你诤我诈和无法预知却分分钟都会发生的天灾人祸。在一片欣悦的泪光里，经由多层的轳辘得到生命的启牖去揭糞你日渐成形的信心。你所流下的泪也表明着那块在廿世纪面临毁灭的理想国因你坚毅的信心而得到巩固。

“理想国的存在主义”由此在你心中发轫形成。

v

“如果我再做一次的变化，我相信我不会再得到他们任何的帮助。”你年轻的

脚步走到了生命的死角，固于一隅。“我承认自己的不够果断致使他们对我已失去全部信任。他们如今宁愿把金钱摆在赌桌上也不愿花在我身上。”我看到你眼内未落的噙泪。我又像多年以前一样地把纸巾木讷的递到你手中：“我想过些时候他会改变这种说法吧，毕竟你们之间是有感情的——你真的那么肯定自己的身世？”你终于泣不成声，以凄怆无比的沙哑声艰难的吐出一字一句：“在我七岁那年，有一天经过隔壁的人家时，我无端的被捉进去。那对夫妇在不知怎样的心理之下说出至今令我感到疑惑的话：‘你知道吗？你不是他们亲生的，你真正的父亲其实是一个木匠，因为穷，所以才把你卖给这家人……’，这个阴影一直跟着我到今天，我无时不刻活在惊心胆惧之中……别人或许可以中伤我，但是他们不行。我努力地试着不去在意自己的出身，我努力地去把自己想成是属于他们的。但，他这番话太伤了我的心……”你的声音顿了一下，却没把拭泪的手停下来。我趁着这个空档把话接下去：“对过往的挫败坦然以对，以成熟的胸襟包容伤害过你的人。”“或许性格里的忧柔寡断不适于再做任何的抉择吧。……但我怕



，我怕在信心还没有建立起来前故态复萌。我对以后没有一丝继续活下去的希望……”

f

回溯过去几年，你曾经对自己作了相当澈底的省察。过去，你从不会以一整段集中的时间，心无旁骛地，专注于过一种安定的生活。即使在还没有完成长久的企盼之后，滞留于心里一隅的欲念又死灰复燃；然而，这欲念是不同于卑俗的。你之所以在不断追求一种旁人认为荒谬可笑的少年梦，目的也只不过单纯的想要在年轻短暂的生命扉页里记录下些什么。无他。

如今，年岁愈长，愈觉得自己曾经侠影萍踪的漂泊，常常使过往的自己身处在一种复杂的求索里，有似庄生梦蝶，更有一种失乡的缺憾。你知道你不可能永远在漂泊的旋涡里打转，过度回旋的晕眩浪荡，势必将自己的思想卷入千百呎深的瀚洋里。因而，在一连串的流离颠沛中，你一而再的在寻求现实梦里真正的颜色。

依稀记得第一次搭上飞往北方的班机里，起先由无法置信自己也将踏上游子的征途那如梦幻似的感觉，到后来终于也按捺不住离愁别绪而在往后的飞行里流下第一颗无声的清泪。那一刻，你清清楚楚知道，自己是离家了。梦，终在现实里实现。直到今天，不论曾经经过沧海抑桑田，飞机窗外或是层层白云或是一片湖光山色，你皆以一颗虔诚的心牢牢记在心里。也许，漂泊的日子总是令人振作不起来，但你相信人在极端孤独地面对海天大地时才能找到真正的自己，那怕是异乡冬季里的一片凋零的残叶，还是夕晖里的一抹瞬息万变的红潮。并且学习能在一粒砂里观世界，一朵花里见天堂。在苟延残喘压得透不过气的生活隙缝里寻得安身立命的人格榜样，并能在俯仰天地之间体会到天行健君子自强不息的

最高境界……

这才是我所要的吧。你想。

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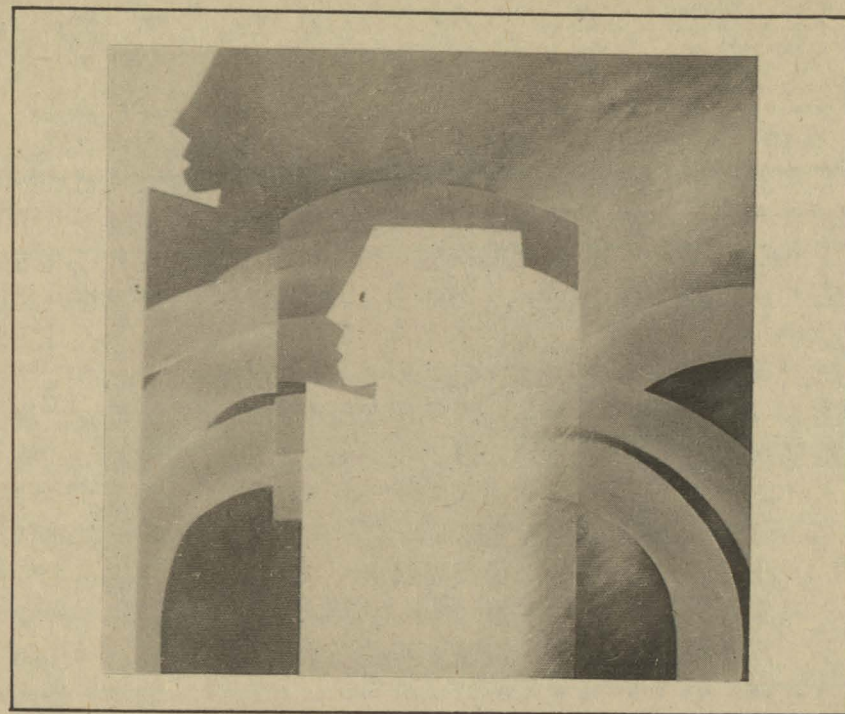
请不要再怪罪生命之中有不断的流星划过，关于你降服于悲沉的宿命，你宁愿在梦醒时分刎颈，也不屑于红尘素居里偷生。“我无法从生命内找到大背景。”你说。以我有限的肤浅智慧与知识，我无法给你一个完美的诠释。希腊神话里的薛西弗斯因为泄漏了朱比特的秘

密而被惩罚去做一件永无成功机会的事——推一块笨重的巨石上山头，在将近山顶时却自动会滚下来。虽然，卡缪从存在的境况来推断，认为他是一个荒谬的英雄。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薛西弗斯却是热爱人世间的一切，包括阳光海水。由此，从他身上散发出来的强烈情感与挚爱，他愿意面对挑战而默默接受惩罚：他必须不断地把巨石推向山头，以表示他对神祇的不屑，他必须战胜命运。他是人类生命

的象征。

所以，我们没有任何更强悍的理由让自己脱下为人子的角色而走出红尘境界，或许每一个人都不能承受生命崩溃之后的沮丧和糜烂，但我们也不能在轻视之中把生命丢给红尘泥沼之路去处理。生命里的每一种姿势与眼色，在在都是天机乍泄，只看自己愿不愿打开自己去透澈、去参悟。如此而已。

*



我家有一只壁虎。可能那只壁虎会说：“我有一个房间。白色的地板，云石碎片的天花板，粉红色的墙。我还有一个人。她总以颠倒的姿势坐在桌前，不懂干什么？”

我有一只壁虎。因为我认得它。它有粉红色的尾巴。第一次见面在冰箱旁，我开启时吓着我，也吓着它。然后我发现它有短短的，粉红色的尾巴。我以为她是女的，要产卵了。

壁虎会说：“我认得一个人。她后来常穿粉红色，

或者白色的T恤。以前她常穿黑啊墨绿郁蓝一类的颜色。”

其实我不知道壁虎是不是色盲。如果是红绿色盲她就不会讲（是“她”吗？）以上的话了。因为粉红在它眼中也是沉色了。它的尾巴也长了。

有一条粉红色尾巴的壁虎说：“我们在她房里黑暗中嬉戏着。最不喜欢她点蚊香了。害我没有东西吃。”

我听到它们的声音，似乎是快乐的。不知道壁虎蛋在哪里？很难找到。我记得

旧居偶尔找到时不小心弄破了它们，很难过。

壁虎说：“她点了电蚊香，我只好走开。以前她都不点蚊香的，嫌臭。后来不知怎么了？她总喜用一枝蓝墨水钢笔写字，写很多很多，那些符号不懂代表什么？”

壁虎不知道以前我是用铅笔写字的。在听一个赵姓女歌手的片段。其实我不太喜欢她。但我记得你喜欢的，你赞过的。我想到，把额头靠在稿纸上，鼻子触着纸。

我有一只壁虎

◎刘汉 图 / 丘瑞河

壁虎说：“这房间蛮乱的。后来她搬进来了。衣柜的门无法闭紧。她用了许多罐浆糊。很多稿纸，常常剪着。”

有时，无聊的时候，小的时候，看过壁虎吃东西。灵敏而一步一步小心翼翼的，跃过去，吃昆虫。吃很多很多。壁虎的大便很臭，有一次掉进我的麦片里。它的粪就是虫的乱葬岗。

壁虎说：“她喜欢我的房间吗？”

其实我喜欢告诉你这些事。写信对你说：“我房间里有一只壁虎。”其实不只一只，但我只认识一只。曾经也告诉你这些，这样，令我想起，有些难过的。

壁虎说：“我知道她有几个故事的构思了。都没有写。怕弄坏了。这房间有点潮湿，她能承受吗？人有时变脆弱的。”

我要写壁虎的想法多过我的想法了。小心的调SW 1, SW 2, 听到日本的美国的中国的，还有不懂是泰国缅甸那一类的语言。调不到台湾的，也许因为台风来了。

壁虎说：“户外的红土上又渐渐长出青草了，真好，他们砍掉了树少了飞进这房里的昆虫，我真不喜欢。她好像也不太喜欢。”

本来是要说自己多一些的。我看到那些树，介于草本和乔木植物之间的？在红土的边缘发奋的成长。它的

种籽永远，在另一个地方活跃起来。我在等待草原。凉爽多了。

壁虎：“她有一把大剪刀，常用那把。还有一把比较小的用来修前额的留海。她的头发长得很快，似乎洗一次就长一些。据说这种是好色的人。”

也许？因为新陈代谢快了，或者这种是O型本色？请问你是什么血型的？我好想知道。我后悔上次没有借你那篇文章来看。这种思绪就是这样，起一阵伏一阵的，像浪，永坦。

壁虎：“她在听姜育恒的歌。奇怪，其实不是很常听的。好像是想起什么。这家伙的声音太煽情，我不喜欢。”

荣耀与坎坷。我笔友向我提过这首歌。也许他抄的不全，当时不觉得怎样。不错是有点悲情售卖，但我有点……。

壁虎又说：“她近来勤查字典了。你看，人类是常常犯错，需要提醒和检讨的。其实他们很可怜。”

壁虎从来没有对错。我们是生灵中唯一有这些标准的，是吧？就是神赐的了。我其实不大想继续下去，只是还没碰到终点。

壁虎说：“让她说下去吧。她好像有很多话要说。人是很可怜的，虽然我不养她，有时也看着她的。我不是吃了这许多蚊虫吗？”

我在旧居看过一只很大

只，巨型的壁虎。真的好大。但我肯定那是壁虎，不是蜥蜴。我不喜欢蜥蜴。我不讨厌壁虎。但我们都吓了对方一跳。

壁虎说：“常有许多灰尘掉下。这房里尘很多，扫也扫不完的。我的天敌不多。也许我可以活很久。”

我其实蛮喜欢。写是为了什么？可能是平衡心理。我的朋友说我的书为什么没有乱涂乱写的？我想可能，那些发泄的东西都搬进稿纸里。其实你可以为写作寻找很多很多理由，而且很多是后来慢慢发觉的。比如重读自己的作品，忽然发觉一些隐喻，是当时自己也不留意的。潜意识。其实是人生多么重要的一部分。那个我们真正需索的。

壁虎说：“让她说下去吧。”

那晚，装垃圾的袋子动得很厉害。我走过去一看，原来是一只壁虎陷在里面。我不敢捉的。但我要取下吊在窗架的袋子让它走出来。它怕我。我知道。其实我也怕它。大概怕它扑到我脸上身上甚至嘴里的一类惊吓。后来它奋力一跳，就掉到地上去了，本来是原来它自己就可以挣脱的。或者，是惊吓的力量？我老师说过，人被狗追时可能会跳过一条本来他在平时无法跃过的大水沟。

壁虎说：“我们总是吓了对方一跳。”

其实我很久没看见，或曰近近的看见，有粉红色尾巴的壁虎了。壁虎不晓得是不是色盲，我却确实确实的近视。我记得我对你说过。但你却总是忘了这一点。我认识你那么久了你还不曾察觉，也许因为我总可以即使在很远的地方看见你？

壁虎说：“我存在吗？”

我太不懂自己为什么看见其实很远的你。而且甚至还很详尽的阅读你的神情。二十年了，也只有一个男孩那样看我。我也只那样看一个男孩。因为另一种心灵激不起那种震荡。

壁虎：“人总是问，自己到底要些什么？”

我朋友说那样太神话了。其实我也是。我也蛮担心的。谁料到现在是怎样了？谁料到以后是怎样了？我害怕伤害你伤害自己。但我总是伤害了自己又伤害你。谁料到当时相逢对了错了？谁知道此时相逢对了错了？谁晓得以后重逢错了对了？

壁虎：“人们总是，想

得太多。其实我们吃虫拉屎交配生育，那里烦这些个了？”

其实是疼苦的事我们烙得深刻一些。比如两个人的事，如果最后幸福了，我们惦起过往的挫折，仍隐隐作疼。如果最后疼苦了，则曾有的欢愉，也是刺疼的。

壁虎：“则是刺疼的。怪不得这么久廉价的商品，仍可换取人类珍贵的泪水颤动。愚蠢的动物。”

我想写一下“飘”的书评。或曰“乱世佳人”的影评。所谓不朽，就是真实。你会一再从那里看到自己的影子。小王子里我们有时是玫瑰，有时是小王子。有时是郝思嘉，有时是白瑞德。有时是贾宝玉，有时是林黛玉，有时是宝钗。爱情是一本人类史的重复，你躲不开的。你以为你是谁了？

壁虎：“难道人类不懂，我们都是历史的一部分吗？怎么尝试改变它？”

既然无法改变，让我们尽量靠近比较积极的那点好吗？既然好是一生，歹是一

生，快乐了一生，悲伤也是一生；不如尽量好尽量快乐好吗？

壁虎：“她看到一个人重复她的文字。”

那人是谁？为什么老重复我的文字？我该知道，那样看，就是一个人脱出的身影。早该知道那样就该看出来。早该知道一种特质只有一个人。什么都是早该知道的。

壁虎：“……”

艺术就是美。我老师说的。其实也许不是我老师说的。只是我觉得他的感觉是这样子。艺术是艺术。这样子说法有点玄，有点，该说是禅了。艺术是感觉，我说的。艺术是令你对作品有感觉的那种力量，呵？可能那样，感性的终极是毁灭，所以说艺术是罪恶了。

壁虎：“我有一个人。但我不喂她。”

我想，其实我说错了一句话。应该是：“我没有一只壁虎，它不是我的。”

但“我有一个人，”壁虎说。

本地作家新书

- (一) 书名：马华文学路向
文类：文艺评论
作者：马夫之
出版：东方企业有限公司
邮购处：S. S. NG
393, Sg. Chua,
43000 Kajang, Selangor.

- (二) 书名：诗人的天空
文类：诗
作者：李宗舜
出版：代理文摘（马）有限公司
通讯处：LEE CHENG SOON
310, Block 16, Jalan 18 / 3,
Section 18, 40000
Shan Alam, Selangor D. E.
售价：马币五元正。

椰雨缠绵

那年，很久以前，我第一次到马来西亚，因旅馆内冷气太冷，外面又是一种不熟悉的炎热，就咳嗽不已，周身不适，刚搬入新佃下的屋里，就要佣人煲了一剂曾约农伯伯亲手为我写下的保胎平安的十三太保药方，只怕已经胎死腹中一两天了吧！幸我在离台前去向宝荪阿姨约农伯伯辞行时，他们像有灵感似的，交了这祖传的药方给我，我吃后便流血堕了胎，但却使我有这十来天从未有过的舒畅。我去坐在客厅内，屋外正下着一阵比一阵紧的雨，对着落地窗外的雨帘，风吹起一层一层的雨雾，心中充满了感激，也想不透为何竟有缘来南洋。小女丽庄本在厨房内跟新雇来的大姐玩耍，许是因越来越强烈的雨声，或是那渐浓的暮色，使她急急跑来我身边，依偎着我，我们母女二人便静观那雨景，算是对这新环境在作身心的调适。而雨又骤然的停了。在

那儿住了四年，知道马来西亚除非闹干旱，几乎每天会下雨，有时细雨霏霏，有时豆子大的点滴，潇洒一阵，有时急雨如泼，因为是在热带，雨总会带来凉意，也总是给人喜悦，常常又如捉迷藏，才撑伞遮雨，阳光却又在闪耀，出门时，明明是丽日当空，一会儿乌云促至，雨丝又来追踪，所以这里的文人，名这儿徐徐来拂的风为蕉风，那多情不断的雨则为椰雨。

去年，戴小华于十一月十二日在吉隆坡主办第三届世界海外华文女作家会议。算算我离开马来西亚已有二十四年了，我当然不会放弃这可会见旧友新知的机会。会议的节目很丰富紧凑，从聂华苓带头的边缘文学，齐媛邦对出席作家的作品批判，到各大报副刊编辑的愿望，都深深的吸引我，我专注的听，很庆幸我来了。

这几天的活动都在所住的美莱旅店内，对外面的气

候未曾注意，只是午餐在游泳池旁，似乎那时总在下雨，但我们在凉棚内，并未影响我们的吃喝与谈笑作乐，何况有时阳光也偶尔渗入。

有两晚是用两部大型游览车送我们去别的大楼晚宴，都是踏着湿地，顶着不大不小的雨上下车，人多，叽叽喳喳，比雨声还热闹，大家都很快活，可惜会议的最后一夜，我竟忽冷忽热的病倒在床，把与我同房的王仙急煞。第二天，大家都去参加旅游团，我没有参加，因为我早与广生约好了，要两人在一起玩三天，广生如约一早来接我，却接了个病恹恹的美之，像背了个包袱回家去。她试着给我吃稀饭，麦片，给我喝各式的清茶果汁，我都不吃不喝，她带我去看医生，医生说我一零四度的高烧，给我吃退烧药，我出汗不停，更是辗转不宁不寐，她又带我去看另一位专业医生，医生说应

◎黄美之

◎图 / 陈焕仪

验血，但我行色匆匆，也只好给我一点退烧开胃的药，原约好十几号去新加坡与文友们再在那儿相聚，但在这种情况下，我知道我已无精力拖下去了，便决计马上回美国，消息传去新加坡，使特从澳洲赶去新加坡等我的好友安定，失望的归去，也惊动了新加坡的资深作家李廉凤，打电话去广生家，劝我一定要养好病才能上飞机，还告诉我她自己的经验，言词恳切，我已六神无主，广生更坐立难安，就决定把我送去离她家最近的亚松大天主教医院。

进入医院就被放在急救床上打点滴，广生伴着我进入病房，很不放心的样子，窗外变得很阴暗，我催她快回去，因为她没有带伞，她才走，天就淅淅沥沥的下雨了。第二天，广生的朋友郑太太来看我，她说广生突有要事去了新加坡，要一两天才能回，我听了，好想哭，但努力的忍住，呆呆的看着窗外霏霏的细雨，只希望广生没有忘记带雨伞，快快回来。

我一直昏昏沉沉，像闷在玻璃罩里，又不能忍受冷气或电风扇，与我同房的那位病人，只好迁去别室，我就很霸气的忍受孤寂。幸我的主治医师王大夫很慈祥又

风趣，使我这生病的过客得到温情和安慰，另一医师刘大夫，看我焦虑，就说这只是水土不服而已，若他去洛杉矶，也会得这样的病，这使我放心了很多。

广生回来后，在我床边的小桌上放了一瓶有黄有紫的胡姬，十分悦目，她问我吃什么，我一点也想起什么是我会喜欢吃的，她就不断的问，我就梦呓般告诉她，小时在乡下，有次妈妈煮了一碗苦瓜汤，又苦又辣，父亲说那汤是给蠢人喝的，因为人生已够苦了，谁知广生即刻去找朋友家的老佣人，用鸡汤炖了一罐苦瓜汤，拎来医院给我喝，说也奇怪，我竟喝完了这一罐只有蠢人才喝的汤，是这次生病以来，第一次吃东西。但我仍发高烧。

同祥从新加坡寄来了一只大花篮，自广生打电话告诉外子礼士我已生病入院，他在美国家中十分不安，就打电话给同祥夫妇，托他们探知详情，他们侄儿也是马来西亚的医生，就来探望我，因我数日并无起色，同祥只好飞来吉隆坡看我，那时我毫无精神和她聊天，她坐在我床边的沙发上，自己独白的有趣，她说：“你呀，幸亏是肝炎C，若是打疟疾，就死定了。”我并不

知道自己的病竟如此危殆，我也很糊涂的从未问过医生我到底得了什么病，经她这样大声的嚷出，我倒清醒了一半，我俩格格的笑，有一种死里逃生的乐趣，她磨菇到黄昏才回新加坡去。那天的天气，整日都极晴朗。

戴小华，黄素贞和翔羚，提着花篮来看我，她们带来满室的温馨，下雨了，才很不忍心的离开我，小华文政经的三界忙碌着，但总不忘记常来看看她的这位出了毛病的文友。毛病可也真不少，当小华和翔羚第二次来看我时，我已在浴室摔了一交，是在半夜里，因不再打点滴了，我就自由自在的摇摇摆摆去洗手间，头昏，如玉山倾倒，头顶闯上磁砖壁，左颊碰在磁砖地上，当时我受的惊吓远甚于痛楚，因为左眼即刻肿得不能睁开了，勉强爬起来，走去床位按铃，护士跑来惊慌不已，忙去叫值夜班的医生，透视后，知并无内伤，但我已如科学怪人，十分丑陋滑稽的模样，来看我的朋友们，都十分怜恤我，竟如此的雪上加霜，但也都忍俊不住的要笑，我也觉得顶好笑。

姚拓第一次来探望我时，知我不食不饮，满脸病容而已，第二次他抱着大把鲜花来看我时，我竟左脸青

肿，只能用右眼独看来者了。他倒说得好：“你就在这医院多休息几天好了，这医院很好，我也来这儿调养过两次，趁机会看看平日没时间多看的武侠小说。”第三次他来看我时，真正为我带来了全套“倚天屠龙记”，还为我预备了一付老花眼镜。他是马来西亚文化事业上最忙的人，还不停的写作，我托着那四册重重的书，独眼送他走出病房，打窗外过去，天井里细雨正纷纷飘落，还有些微的蕉风。

医院的公关小姐詹瑞兰，也是当地两家大报的专栏作者，与我十分投缘，她看我没有胃口，不管三七二十一的一早给我送来一盒既热又辣的猪肠粉，为我去买橘子苏打水，还不忘每日送当天的华文报给我看，而报上总有她的作品。又因为这医院是天主教医院，主教知道有位远来的人病在这医院里，便来看我，为我祈祷并给圣餐，相谈下，他还记得礼士，因为礼士在马来西亚工作的四年中，曾给亚松大医院及很多慈善方案很多支持与帮助，还有三位修女也每天来为我祈祷给圣餐，有一位八十多岁的谢修女，她使我想起第一次来马来西亚，小产后虽无不适，礼士仍把我送去亚松大

医院检查，只记得我躺在一盏很大很亮的灯下，是手术台吧，后来被人推醒，是一位修女在我床边，很温柔又严肃的摇醒我，即刻给我一杯冰淇淋要我吃下，在那悠忽的感受中，很记得那修女的容貌，没想到，再见她时，她所奉献的岁月在她脸上已留下深深的记痕，而她也使我想起了冰淇淋的好处，我了解若没有足够的营养，则很难恢复体力回家去，从此我每天都会点一客冰淇淋，似乎也是我唯一愿意完成的餐点，这样的折腾，十天过了，也未把温度完全降下，我开始惧怕自己在上文中所提过的可以飞来飞去的喷气机，竟也无缘载我回家去了，我就努力的祈求上帝耶稣圣母保佑我快快复元，是那种临时抱佛脚的渴切惶恐的祈求。

十二月五日，我总算出院了，广生上过教堂后就来接我，那早天气十分晴朗，我结完账后，就去护士办公室，想向她们道再见并致谢，但办公室是空的，她们都去病房忙去了，我心中汹涌着对她们眷恋，因为这些日子里，她们真正日夜的与我厮混着，不提端尿盆，吃药打针，有时，半夜里，我趁着安静，起来沿着走廊绕着庭园天井走走，她们看

到连忙过来扶我回房去，她们即算在很忙的时候，我想吃苹果梨子，她们也会削好切好给我送来，有时，我不愿冲凉，她们就会穿上塑胶围裙，大套鞋，提着水桶肥皂站在我床边微笑，我不好意思，只得乖乖的跟着这白衣天使冲凉去。这些温端的友情与关爱，使我终于渡过了这缠绵异乡病榻的十六个日子。

出院后，广生接我去她家吃点清淡的午餐，就送我去顾先生为我预先订的希尔顿饭店，那阵子吉隆坡的饭店很难有空位，而那晚礼士将由美国抵达吉隆坡，我把行李放好后她就送我去美容院洗发，我的头发还是在医院时，烧尚未退时，小连护士小姐为我用香皂快快洗，用吹干机为我快快吹干，因老躺在床上，头发都站了起来，配上青青有肿的脸，活像美国最近流行的怒发冲冠的娃娃，所以广生认为我必须去做头发，做好头发，广生即来接我，雨却泼辣的下着，广生要在那又挤又狭窄的单行道上等我上车，真是很不容易，她把我送回旅店去休息，就开车走了，但姚拓送来了我要的三本他尚未卖出去的拙作短篇小说“流转”，因为我要送给瑞兰，王大夫，和修女。他替我照

了一张我一生中最难看的时候的照片，就撑着雨伞走了。

我回到房间，给我台湾的姐姐打电话，她很高兴我已出院，尤其礼士这晚就会来吉隆坡接我回去，否则她实在放心不下。我也打电话给新加坡的廉凤，廉凤听到我的声音就说：“黄美之，你现在那里？找得我好苦。”原来她曾要她家公司驻吉隆坡的经理去医院找我，经理家家医院都去问过，包括亚松大，但他问的是黄美之，而在医院内我是用我的夫姓，所以他不能找到我。廉凤要我和礼士去新加坡她家玩两三天，我告诉她我仍很体弱，不能作多的旅行，她很爽快的说她来看看我好了。

晚上，我在旅店大厅等礼士，也许飞机延误了时间，也许我把时间弄错了，等到半夜，还不见有人从飞机场来，我坐着很累又很冷，因为外面在下雨，我回房去，到清晨两点，礼士敲门进来了，他看到我，首先有一些惊异，但他喜欢开玩笑，嘻皮笑脸的问我：“请问这是不是我的太太？”他的到来，使我有一种安全感，同时也觉得我自己不是一个很有用的女人，来辈子也轮不到我做女强人。第二

天，我收到很大一篮全是粉红色康乃馨的花篮，是廉凤家公司送来的，第三天午饭时，廉凤来了，她虽在海外长大，却能说一口地道的湖南话，她见到我就问：“怎么别人都没病，就你一人病了。”我说：“淑女杂志的记者还说‘十分有趣的发现，四十几位海外来参加会议的女作家，只有黄美之曾在马来西亚住过四年’结果人人都玩得好开心，只有黄美之会后因水土不服缠绵病榻十六日，真是阴沟里翻船啦！”她也只好作如是观，她谈锋仍健如昔日，而且我们还有志一同的想写武侠小说，原来她也是金庸迷，她请我们去吃了一顿很清爽可口的午饭，又匆匆飞回新加坡去了。而我一下午都在因与她的相见相谈兴奋不已，黄昏时，礼士和我为窗外的倾盆大雨所吸引，我们靠着十楼房间的窗边，看那很泼辣的雨，天边抽着似银鞭的闪电，巨雷轰隆劈打在屋顶上，对于南加州来的人，也可称是一种奇观。一会儿，旅店外的一条路已水深不便于行，车子都绕道往回走，我心中深庆廉凤已离开了此地，相信她应已平安回到新加坡家中了。

因为我身体的虚弱，不得不在希尔顿住了六天，躲

在有空调的旅店内，我真不敢迈出大门，怕再来一次水土不服，礼士很注意我的饮食，逼着我喝牛奶，吃肉，这样，十二月十一日，我怀着一颗茫然的心，与礼士离开旅店去飞机场，我们是清晨六时动身的，淅淅沥沥的雨，似乎整夜都不曾停止，离机场应已不远了吧，我们的座车闯了一潭公路上聚集的雨水，车即熄了火不能发动了，司机十分抱歉的为我们去找计程车，但天尚未亮，雨虽不大，却仍需撑伞，耗了快半小时，司机才在路的另一边兜来一部计程车，计程车司机快快乐乐的送我们去机场，原来只要一两分钟就到了机场。

上了飞机，我在最后一排找到了四个空位，很庆幸自己可以躺下来，一觉睡到洛杉矶，谁知一位高大的老美，也在觅取空位，只好和他心照不宣的一人霸占两个位子，总比在自己的位上紧靠着排排坐好，我像虾子一样弓在那两个座位里，一直弓到了到洛杉矶，是一段很艰辛的旅程。

朋友宝莲照礼士打给她的电话，按时在洛杉矶机场等候我们，免了我们寻车候车之苦。走出机场，正下着不大不小的雨，宝莲说：“一直没有雨，以为又是个

干旱年了，今天却下起雨来，一定是你们从马来西亚带来的。”我即刻欣然的回答道：“是的，是的，是椰雨。”因宝莲是一句中国话也不会说的华裔，我把椰雨直译为 Coconuts Rain。

到家门时，雨突然像是从对面山上的乌云里全推了出来。宝莲笑着对我说：“咪咪，你的椰雨更大了。”我抬头看那连连不断的雨，夹着下山风，恣意的淋在树梢，泼在台阶上，一直拥塞在我心中对远方的，刚才才离开的那种自然而清醇的友谊，温情，和着雨声雨丝纠缠在一起。

美之于加州一九九四年三月



本地作家新书

(一) 书名：亮了一双眼

文类：小品文

作者：朵拉

出版：台湾稻田出版社

订价：马币十六元

邮购处：LIM GUAT SEE

128, Taman Bunga Raya,

32000 Sitiawan,

Perak, Malaysia.

(二) 书名：快乐的生活方式

文类：小品文

作者：朵拉

出版：台湾稻田出版社

订价：马币十八元

邮购处：LIM GUAT SEE

128, Taman Bunga Raya,

32000 Sitiawan,

Perak, Malaysia.

北面的山水

◎郑百年

搬来十三苑 5A 以后，我几乎每天守着前面的山水了。

敞开阳台的大门，北面是绵亘不断的八仙岭，东面是状似驼峰的马鞍山，中间是渺渺茫茫的海峡，三五岛屿，飘浮其间，偶尔点缀归帆，或独航，或群行，不同时刻就有不同的配景，永远让人遐思。

八山岭及马鞍山前面，从东到西，由北到南，就是一大片的浩浩荡荡，汪洋洋洋，朝也飞波摇浪，晚也飞波摇浪的大埔海了。

八仙的十几只脚趾非常不整齐地向西边及南边伸展着，有的从青葱的裤边露出伤拐的下脚跟，很放肆地一直躺进大埔海的肚里；有的从红赤赤的裙边露出白如玉般的脚趾，整整齐齐的并排在海边，化为一簇一簇的村落；有的从腰间伸出拐杖，笔直地架在另一只大腿上，揽着两腿之间的一弯咸水……。

十几只腿的上半身就更加不整齐了，有的鼓着肚皮地横躺着，有的张着双腿如畚箕般地盘踞着，有的弯腰

托背地斜靠在石块上，有的抱头低额地伏在两腿间……。

东歪西倒，横躺斜倚，衣衫散乱，姿态恣肆，看来他们不知从什么时候就醉卧不起，一直醉到现在。

马鞍山像一座高高的驼峰，从天上一直斜垂到地面上来；又像露营者的蓬帐，张着四只脚向四边伸出去，中间伏藏着一匹硕大无比的青峰。从阳台望出去，驼峰脚前有十几根银白色的马蹄铁，不晓得何时被扔弃在那里，又不晓得何时被竖立



起来，拥挤在一块儿，成为一堆一堆的建筑物。

天气晴朗的时候，八仙不但完全露出他们杯盘狼藉，枕藉相与的酩酊醉相，而且酒味似乎四处弥漫，在大埔海面上回荡飘浮。这个时候，你可以感觉出海水的蒸气正如酒气一般，不断向天空挥发蒸腾，醺得这一带的天地如蒸笼。

有时候，八仙把漫游四海的云絮召集到大埔海来，整海低压压的云絮，不但把八仙包围得只剩馀下半身；打开阳台大门站出去，也感觉到云絮就在我的腰间，围拢着我倾诉四海的故事。

有时候，八仙也真顽皮——二、三月春天的清晨，打开阳台大门；啊呀！前方只扔下一件巨型的马鞍和几件倒竖的马蹄铁，八仙酒醒云游四海去了！朝也卧夕也躺的北方海面，只见八仙走后留下一片白茫茫的云云雾雾，弥漫整个海隅，升至天庭。那堆云絮，那条海气，氤氲氤氲，烟烟笼笼，把八仙的游踪遮得迷迷濛濛，连李铁拐的跛脚、张果老的木杖也失去了踪影。

大埔海以及后面的赤门海峡，分散着一堆堆的小岛，有的长形，有的圆点，有的如腰果，有的如圆锥。这幅如山水画般的大海和岛屿，经常向我倾诉各类故事——

有时云蒸霞蔚，光风霁

月，我知道它在叙述一则天下康宁、百姓丰衣足食的太平故事。

有时凄风苦雨，天昏地暗，我知道它在哭述一则妻离子散，家破国亡的历史。

有时呵，云涌风驰，雷奔电掣，捲起千丈的浪头，掀起万顷的波涛，日以继夜，朝以至夕；我知道，它在描叙一段震天动地、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伟大事件。

有时呵，风像刀般地在山水画上乱刮，霜像剑般地在山水画前乱刺，银河将砂石往山水画猛倒，暴雨将血珠向山水画猛灌，在阳台大门前，我看到的是一幅非三非四、倒天颠地的混沌；这时候，我知道它在悲哭，用血泪来告诉我，一个历史悲剧正在发生！……

故事经常不同，历史片段时常更易，打开阳台大门，有时我沉思聆听，有时我醉拍拦干无心闻，有时我躲在客厅里不敢开门。

呵，这一幅山山水水，为什么这么难读呢？为什么这么难想得通呢？

每天打开阳台大门，每夜引颈北望，一直期望北方这块八仙的故乡，老是盼望北方这一块非常熟悉的海面，有朝一日，能够唱出一支惠风和畅、满园春色的仙歌，能够吟出一首石破天惊、大气磅礴的唐诗；到那个时候，我就知道，一个汉武帝唐太宗的时代即将来

临，一段成吉思汗、康熙及乾隆的历史故事将从头编写！到那个时候，我就知道，老百姓会丰衣足食，世界会康宁安平了。

什么时候，这北方的海面显现出惠风和畅，满园春色的光景呢？我曾经驱车到马鞍山的山脚边，溯源而上；我也曾经攀登八仙岭，直达峰颠，举目四望；希望找出答案来。

呵，山水呵山水，范宽的谿山行旅、郭熙的溪山秋霁，还有马麟的芳春雨霁以及黄公望的富春山居，这些名震寰宇、良金美玉的山山水水，什么时候再横悬我的北面？什么时候赚得个大手笔，重整汉唐皴法及明清笔技，为北面这大埔海，挥挥洒洒，画出一幅誉满天下的山水呵！

就守着这阳台大门，就守着这北方的山水，引颈企望一幅奇绝佳妙的山水再次出现，在我离开十三苑之前。

1994年4月修订

泥土必须用火来烧，它才能变硬。砖块的制作过程，也逃不过用烈火来烧炼的这一程序。

烈火，在窑中熊熊烧着，烟囱就必然冒出滚滚浓烟。这在环保人士看来，必定大起反感，进而到干预了。偏偏，我与浓烟烈火，有不解之缘。记得有一次，我守在窑旁，对着窑洞添柴。火在窑内烧着，看着火色由红变白，再由白转青，我知道那是到了一定火候，而陶泥也到了凝固的阶段，再也亘古不变了。就偏偏，当我全神贯注在观看窑内赤白的火焰的时候，我忽略了烟囱上的滚滚浓烟。就在这个时候，有一个穿制服腋下挟

着一个文件夹的人，来到我身旁，第一句话就问我：

“为什么你们用柴来烧？”

我一时愣住了，半晌，才能回答他：

“我不用柴来烧，要用什么来烧？”

“你们不能用其他的代替品吗？”他又问。

我想了一想，反问道：

“请问我该用什么代替品？”

他一时也愣住了，搔搔头发，说：

“比如用……”

他说了一些名词，听得我笑了起来：

“先生，我们这种窑，除了用柴来烧，没有其他代

替品了！”

“不行！”他说：“黑烟太浓……”

“没有办法的！”我说：“我们烧了几十年，都是这样地烧着！”

他打开文件夹，问道：“你的老板是谁？”

我非但告诉他我的老板的名字，还告诉他办事处的地址和电话号码，最后，我告诉他：

“先生，我欢迎你来教导我们用先进的办法烧砖！”

他去后并没有回文。我依然天天面对浓烟烈火，用最强烈的火，把泥土烧成砖块，让它们凝固在一个亘古不变的型态中。

浓烟烈火

◎雨川

蝉声蛙鸣

◎雨川

我最后一次听到蝉声，是在二十多年前。一天，我骑着脚车到一个园丘里去。那个园丘，离开马路有三英里，办事处和工人宿舍都建在河边。河的对岸，便是一片密林。那片茂密的树林，到底有多深，到底有多远，我没法去探究。当我坐在河边的一棵大树下休息的时候，我听到一片蝉声，悠悠悦耳，绵绵不绝，从对岸的密林中不断地传了过来。我听着这自然的乐曲，不知不觉中，竟陶醉在这片乐曲里。

来了北海以后，我竟发觉，生活中似乎少了一样东西。每天清早，过路车辆嘈

音不绝，任是多么贪睡的人，也难免在大清早便被吵醒。白天，人声、车声，不绝于耳，难得有片刻宁静。更甚的，由于职业上的关系，每天我必须守在几架噪音特响的机器旁边。造成我对人说话必须提高声调，对方才知道我在说些什么。而聆听别人说话的时候，又得全神贯注，否则，就只见对方嘴唇噙动，而不知他在说些什么？这时，我最怕接听电话，如果再加上一辆罗里停在附近，又没关熄引擎，那肯定我在听筒里听不到什么东西。难怪有人说我耳聋。

来到加叻以后，有一个

星期日，我走进加叻山中，在一片树林里，我忽然听到一阵蝉声，悠悠扬扬，令我忽然回想起我在二十年前在河边听蝉的往事。

除了蝉声，在我住处，每逢雨后，四周就响起一片热闹的蛙鸣。这正如我儿时故乡情景一样，雨后蛙鸣，密林蝉声，都在唤回我儿时的回忆。

只是如今年逾不惑，我毕竟不再年轻。偏偏还得只身在外，远离家的温馨。这又为了什么？为生活？为衣食？也许，是我想以我有生之年，多做些事吧？那只好让那一片蝉声蛙鸣，带我进入遥远的家的美梦吧！

◎新书推荐◎

千秋卷八：唐马金戈

作者：唐彭

简评：文字凝炼、语言流畅，读来一气呵成，挥戈所指尽是社会病态。放眼广阔、笔法简炼，不谄、不诤、不夸、不诳。取名“唐马金戈”，喻高朗勇健之意。

附录：张晓卿“建立负责的言论”
朱自存“忘记自己是女人的人”

售价：RM12.00

邮购处：千秋事业社

TIMES CREATIVE

27-B, Jalan Khoo Teik Ee, 55100 Kuala Lumpur.

◎陈鹏翔译介

荣获 92 年诺贝尔文学奖的沃尔科特(Derek Walcott, 1930—) (1) 出生西印度群岛的圣露西亚(原英属, 一九七九独立), 一岁失怙, 与孪生兄弟罗德里克(Roderick) 是由母亲养大。他廿岁时离乡至牙买加就读西印度群岛大学, 一九五三年获得文学士后移居千里达(他所指的他的家乡)。

沃尔科特是一诗人, 也是剧作家。十八岁时就出版了一本《廿五篇诗章》, 他沿岛贩卖, 才把印刷费赚回来还给母亲, 翌年出版了剧本《大亨·克利斯朵夫》。他大学毕业后在千里达卖文, 写过书评、艺评、剧本, 当然也写诗, 也曾在一个剧团当了十年艺术总监。他的诗作首次引起国际声誉是在一九六二年, 那年他的诗集《绿色的夜》在伦敦出版; 同时, 他作为作家的声望也越来越高, 他好几个戏都曾在纽约和伦敦演出, 这些戏都涉及西印度群岛的文化和历史, 而且用当地的克

里欧(Creole)语写成。他曾经在数所美国大学当驻校诗人, 最近则在波士顿大学教文学和创作。一般都认为他是加勒比海地区用英文写作最杰出的诗人。

沃尔科特思想深潜, 想像力飞跃, 诗中充满矛盾、冲突后的综合。他曾提及在文学创作上, 他有三个主要的效忠对象: 他居住的加勒比海地区、英语以及他的非洲根源, 这些根源都可在他的看似清晰洁白的诗中挖到。在一首题为《来自非洲的呐喊》中, 他在最后几行提到他曾经咒骂过:

英国统治下醉醺醺的官员,
该如何选择这个非洲与
我所钟爱的英语?

背叛两者抑或把遗产都
还给它们?

我怎能面对这种大屠杀
而保持冷静?

我怎能掉头避开非洲而
生活?

除了这种刻骨铭心的熬煎之外, 沃尔科特诗中不乏

融合亚非欧三大洲文化传统的和平宁静和成熟, 例如后头译出的《新世界》显示, 我们所居住的世俗的新世界确已把旧世界(伊甸园为代表)溶入纳入;《火山》探讨人类对自然万物保持一种天真和敬畏的重要;《鲸鱼, 祂的堡壘》更是充满圣经和当代写实的杂糅。

瑞典皇家学院的颂辞提到沃尔科特诗章中暗喻和意象纷纭, 而且往往新鲜惊人, 这是一点都不错的, 读者只要细心欣赏所附译文即可获得印证; 学院提到他在近作、一首长达六十四章有关加勒比海的史诗《奥摩洛斯》(Omeros, 1990) 中, 把“许多根源编织成章, 我们可以在诗中找到荷马、爱伦坡、马雅科斯基和梅尔威尔的踪迹。”沃氏甚至提到受敲打派诗人的影响。《猴山之梦》(1970) 为沃氏的最佳剧作, 其中所编织的梦幻气氛也可在其他剧本中找到。

(1992. 10. 11 台师大)

沃尔科特： 加勒比海最伟大的诗人

（一）来自遥远非洲的呼唤

阵风习习吹弄非洲黄褐色的
毛发（草原），吉库犹人①快捷得像苍蝇
专门汲食无林大草原的血液
尸体满布人间天堂
只有主宰尸肉的虫蛆叫道：
“别浪费怜悯之心在这些尸首上！”
统计数字所要证实的、学者们所要捕捉到的
俱是殖民政策的彰显处
这跟白人小孩被砍死在床上
这跟野人常像犹太人一样被牺牲掉又有何牵扯？

从矮丛中被惊赶出来的动物，长驱
闯入白濛濛的朱鹭群中
其叫声自从人类文明开始
即回旋在干透了的河边或是野兽蛰集的草原上
野兽践踏野兽的残暴被认作是
自然律，但是正直的人类
却以施加痛苦而获取神性
他的战争就像这些受困的野兽一般狂乱
跟着被扯紧的锣鼓（尸体）而起舞
而他依旧赞许那种土人的恐惧为英勇
土人害怕白种人的和平订交上死亡

然而，凶残之必然在一个
肮脏的理想餐巾上擦手
然而，我们浪费了怜悯，像为西班牙内战一样
非洲大猩猩与超人搏斗
我中了两者的血的毒素
分歧深入血脉，我该转向何方？
我曾经咒骂过
英国治下醉醺醺的官员，我该选择
这个非洲抑或我所钟爱的英语？
背叛两者抑或把遗产都还给他们？
我怎能面对这种大屠杀而保持冷静？
我怎能掉头避开非洲而生活？

（二）月亮

我抗拒诗歌而渐渐变成一首诗
啊，懒洋洋地，奥菲尔斯②的头颅静静地吼叫
我自己的头颅自云浪中升起
慢慢地，我的身体发出一个声音来
慢慢地，我变成了
一个铃铛
一个卵形的空洞的母音
我成长，成为一只猫头鹰
一个光环，白色的火
我望着月亮发狂的意象在燃烧
一根蜡烛为自己的氛围所催眠
然后把发热的凝结中的脸孔
转向那个叉形的高山
那个卡住落水的歌手的高山

那道凝冻的强光
那副被螫着、有名的吓呆相
你不是已发誓今年不写这样的诗篇
不再写有关于月亮的诗篇吗？

你何以被不活动恶魔所吸引？
谁的寂静那么快就尖叫出来？

（三）西班牙港③花园之夜

黝黑的夏夜把她（西港）的味道简化
为一个乡村；她散发出无可穿透的
黑人的麝香，变得像汗水般秘密
她的小巷都洋溢着刮了肉的牡蛎壳味道

甲基橙煤炭，甜瓜炭火盆
贸易和手鼓更增加了她的热气

狱火或是妓女院：穿过公园路
水手的脸孔像浪涛般升涌、消逝

伴随着海水的磷光；夜总会
像萤火虫在她浓密的发际叮当响

她被车前灯击晕，不理会计程车的喇叭声
把脸孔从廉价的沥青油的火光

抬向白色的星星，像许多城市，闪烁的霓虹灯
燃烧成她必然变成的那条母狗（贱女人）

破晓时分，苦力推着死囚车④
回家，车上，推着劈开的破过的椰子

附注：

①吉库犹人（Kikuyu），
非洲肯亚最大的班图民族，于五十年代初期成立秘密革命组织毛毛党，其目的为驱逐白人，遂掀起长达八年的恐怖运动。

②奥菲尔斯（Orpheus），
阿波罗和克莱尔碧（Calliope）之子，希腊神话里最著名的音乐家，传说他演奏竖琴时，鸟兽木石山川等俱受到感动，后为酒神戴奥尼斯的信徒所肢解；其尸首掉落河中，飘越大海，被送到来兹波斯岛（Lesbos）。

③西班牙港（Port of Spain），为千里达托贝哥共和国的首都。

④死囚车（tumbriel），法国大革命时载送死囚犯至断头台的简单一头曳马拖拉车辆。

【出版消息】

叶维廉英诗选出炉

名诗人叶维廉的第一本英文诗集《景物之间》（Between Landscapes）已于近日在美出版，内收《赋格》、《花开的声音》、《演变》和《午夜的到临》等20首诗。据诗人自己说，这其中有一半以上原来即为英文创作，其他才是英译稿。诗集前有美国名诗人罗登堡（Jerome Rothenberg）的序文。叶维廉五十几年来，一直是中文诗坛的健将，又是名学者和名翻译家，是一位道道地地结合西方观，后现代主义和中国文学传统的诗人，对台湾现代诗和当代美国诗人都有很大的影响。（陈慧桦）

购买处：

Pennywhistle Press
P. O. BOX 734, Tesuque,
New Mexico 87574
USA
Telephone (505) 982 -
2622 / Fax orders (505)
982 - 6858

终究是一场人间因缘

张曼娟：《缘起不灭》读后感

◎灵子

“花开成簇，水聚为川，依旧是寂寞。
唯有在花与水交映的刹那，
花因水而清丽，水因花而澄净了。
人生大抵也是如此。
即是到最后，花谢水枯，
仍不肯忘记，那一场初初的缘起。”

一个多愁善感的女孩，
每当看到病卧床榻的友人，
或是送同学搭车返乡，总是
抑止不了自己的泪水，任由
它扑簌扑簌地流下。

当思绪飞越时空，回到了
儿时的元宵夜里，那女孩
因为不懂得重装已经熄灭的
灯中蜡烛，竟然又哭了。男
孩把灯笼拿去，装上蜡烛，
随即丢下了一句话：“那么
爱哭！水龙头哇！”

至今想起，仍不免莞尔
……

童年与故乡，都是每一个
感情充沛的游子一辈子所
心系的；当那些曾经促使童
稚的心灵深深感动的景物，
以不同的方式呈现在你我眼
前时，便有一种迷失的错觉
，因为再也找不到翻滚的
稻浪，也看不到山坡上的群
羊了……

偶遇昔时同伴，大家仅
能把彼此的距离拉得远远

的，尽扯着一些无关紧要的
话题。

于是，挚情的女孩不免
感叹“岁月改变的不仅是景
物，也使人情变得莫可奈
何！”

虽则心里头有着种种迷
惑，女孩仍旧改变不了自己
对世间万物的关爱与情怀。
居于此，她——张曼娟，谨
以《情缘》与《尘缘》两种
心情，赋予优美飘逸，敏锐
丰沛的情思，编成了这一本
散文集：《缘起不灭》，殷
殷地为你阐述这一趟红尘来
去所谱就的因缘。

童年，那是最原始的梦
吧。那里有许多令人一心向
往的回忆，而父母亲的关爱
更是永远也无法尽述的恩
情。

童真的小女孩，轻巧的
身影，追赶着美丽的花蝴
蝶，那发梢的花结正如展翅
的蝴蝶一般迎着阳光飞跃；

童年的蝴蝶梦，美丽得令人
心醉。

上了小学，小小辫子却
成了男生拉扯的对象，纤弱
的小女孩，竟然敢与男生对
抗起来。还好，纯稚的童心
容纳不下怨与恨，当大伙玩
着“扮家家酒”的游戏时，
所有心里曾有的郁结也都得
以抒解了。

至此，童年的梦，便仿
如化身的蝴蝶；“飞在小女
孩的发梢上，成了一个美丽
的，永恒的结。”

儿时的她虽然眷念着色
彩缤纷的蝴蝶，而她的生命
里却没有一丁点的“蝴蝶因
子”，在异性感情的处理
上，总是踏着谨慎的步子，
深恐有丝毫的出轨。只是啊
——如此地“斟情酌意”终
使原有的感情转薄，无法再
进一步升华了。

青春少艾，也曾对爱情
充满憧憬，只是当年岁渐
长，事业有成时，婚姻却成
了可有可无的事情。放眼四
周的单身贵族：“都说婚姻
有没有并不要紧，尽管都承
认寂寞蚀心……”

当她发现自己对婚姻的
索求与付出并不尽如人意
时，便自觉地以为自己不配



这么一个晦涩的主题
关于所有的隐喻换喻反讽
所谓后现代写实解构魔幻
诸如此类主义所获得的
掌声 反问 质询
对与错 前与后
绝对与否的辩论中
这已不是最重要的问题你想
如果你曾
遇见多年来默默耕耘
诚挚的
不计较付出的
那个人
请相信
那些被热烈谈论着的冷漠主题
比起茁长的树林
一点也不重要

后现代主义之后

历史

- 一，晃晃悠悠走过的
一个老人
- 二，从恐龙足迹我发现
自身存在之根据
化石的三叶虫听此议论竟
忍不住大笑
- 三，昨天我听见有人自称上帝
存在之不朽风沙过后只找
到他彩色的戏服晃晃荡荡
在树枝上
- 四，从纸张笔迹中错误
把我们归纳为
各种血统颜彩性格尊卑
并以此划出未来轨迹
- 五，连夜把字迹抹去烧毁
天亮赶忙出版
修饰的真相
- 六，除了乌鸦还有一种白鸟流放在
传说中
盼望的眼里
- 七，一个晃晃悠悠走过的
老人
是
未来的我们

程。父母亲自当感到宽慰，只是年复一年地看着自己的女儿如此地耗尽心力苦读，这荣耀与欣慰的背后，却换来了“遍洒发际的银丝与那深深镂刻的皱纹了”。

人生，有着许多无法掌握的扑朔迷离，也包含了几许“辛酸和泪水，欢笑与甜蜜”。而这一切的丝丝缕缕，剪不断理还乱的思绪，却将永铭心间，编织成一片记忆的网络，我们将经常依靠着她，来“度过往后的岁月沧桑”。

而岁月尽管沧桑——
“倘若可以重新选择，
我的选择依然是这波
涛起伏的十丈红尘，
它缓缓包容我所有的
喜怒哀乐；
我也渐渐了解它的残
缺，不圆满。
曾在年少时急着逃离
的，
如今，是我最深的
恋。”——《尘缘》
缘起不灭——

世间事，竟然如此地轮回运转，毫不止息，那就让我们与她一起，在这一场不灭的因缘当中，潇洒地共赴一场红尘之旅吧！

她的体温。

当她看到学生们因课业繁重而心力交瘁，疲乏困顿而眯眼瞌睡时，她并不见怪，反而希望自己“徐舒柔和的声调，如梦的翅膀，伴他们飞翔”。

因了她的温婉和蔼，可亲可近，学生们深深地喜欢了她，于是，每于课堂回来，总是抱拥了满心满怀的馨香。

她如此地与学生亲近，是否会被误为纵容了这一群青春焕发的学子？

其实，她心里头是明白的，与学生有缘相聚，本是共赴一场筵席，虽则最终大家都得依依惜别；而她总是相信，在任何时刻任何地方，大家仍有重逢的机缘！

这一场师生共赴的宴飧，希望是不散的那一种……

短暂的一世情缘，何啻朋友爱人、何啻子女弟兄，那生我养我育我的双亲，应是此生最最刻骨铭心的亲人了。

从一个幼小羸弱的早产儿开始，一直到步伐蹒跚颠踉的小娃儿；从小学中学大学，一直到领了硕士服回来，这十数年的学子生涯，总有父母亲结实有力的双手为她撑起一把遮风挡雨的大伞。而她，谨以自己的乖巧用功，辛勤苦读，以期为父母亲带来荣耀与欢乐。

努力的心血并没有白费，她终于完成了硕士课

拥有婚姻。于是，她仍“执著地把自己舍掇整齐，不疾不徐地走她自己的人生路”。

爱情与婚姻，原本就是女人生命中的盲点。每当面对抉择时，总有各种不知所从的矛盾情结在。即便是她，也不免深陷其中。

有个朋友，曾瞪大眼睛对她说：“你只用理智，没有感情！”殊不知，她多么希望不经口启的感觉，能让对方披阅，甚至可以幻想成，在“某一种昏眩的气氛下，当那夜月圆得离奇，或那蛙鸣唱失了旋律时，自己能欣喜地允诺一生。”

虽然，在某方面的感情处理失准，她仍拥有值得一生庆幸且深深感念的友情、师生情及父母恩情。

她赶着去探望一位重病的朋友，这是从年少时便开始交往的朋友，曾经同床共枕说着悄悄话的闺中良伴，对她总是疼爱宽容，温厚信赖。而今她病了，在电话中央求着要见她，她怎能不去呢？朋友的忧苦她无法分担，却巴望着传染了她的病痛，让朋友好起来。

这是一种感恩相报的崇高情怀啊！或可应验了年少时慷慨激昂的信誓旦旦。

她身为老师，欣喜地与学生们共赴一场人生筵席。她待那台下每一张纯朴的面孔如对待往日的自己一般。毕竟，那里的某一个位子，也曾轻晃着她的身影，留下

星夜

No. 1

先是食指，接着中指，然后无名指、小指，最后是拇指(一数到五后，换另一只掌)拇指率先，接着食指，再下，中指，顺序而下是无名指、小指……

拇指代表5和6，食指代表1和7，中指代表2和8，无名指代表3和9，小指代表4和10。

食指以8分领先，中指以10分次之，拇指得11分是季军，无名指、小指各得12分、14分。

排名即毕，拇指竖起，“好”。

No. 2

握紧拳头，就是花蕾。摊开五指，就是开花。摊掌，闪光。握拳，熄灯——手掌开合，闪闪，烁烁。掌沿是刀，摊手成盾，竖指为剑，握拳当锤，能攻，能守，可进，可退。

好不好
让我握一握
你的手

就用我这双万能的手

手心是枕头，五指是梳子。指纹是签名，掌背是帽沿。掌心，河流。指纹，旋涡……

*

密码

No. 1 天书

夜空是摊开的一本书。每一颗星是一个字，最深奥的内容，就在没有星星的，那片夜，空。

No. 2 悲剧

高挂夜空的，星，是忍在眼眶，不满下的泪。

流星才是堕下的泪。
流星雨是倾泄的悲怆。
夜空是衣袍，拭泪用。

No. 3 换位

星河垂挂夜空。
流星，雨洒下来。
河在空中，河在雨的上空。

No. 4 撒网

仰望夜空：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星星
逐渐密集的星子。一张光之网，罩住了我。

No. 5 无你

夜空是一片沙滩，星的沙粒点点点点……
月是遗落海滩一隅的银币，币值太小吧。
只有小孩才会拾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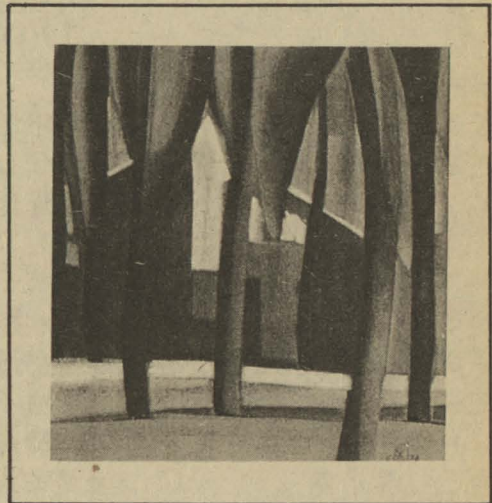
*

月台的宿命

(外三首)

已经深去的月台
估计一次一次远行的宿命
雨
始终组合流离

有人撑伞送走一张一张火车上
潮湿的座位
只有耐心的雾
是实在的



旅行

雨
在你的胸前
别襟一杖迷失过的出口
颠颠踉踉的走出了往事
像穿过雨的哀愁
回头是自己住过的潮湿的地址
如一路上
掉过泪的
风
和
景

秋葬

所有的回忆
托秋天的秋千
荡过了诺言

许多未及时完成的花逝
则托缄默的命运
摺起推敲的哀伤
埋葬一些背咏过的
昨天

海的祈祷

海曾经为我们祷告
因为它无法再跨过我们的誓言
以及和它一样蔚蓝的疑惑

赌雨

这场雨会来
 出门前就开始酝酿
 倾盆滂沱还是要湿不湿
 车子绕了个大圈
 直奔南北大道
 还是要走一程颠簸

雨一定会来
 趁我小歇时轻敲而来
 还是一下车就乱箭狂飙
 路湿过，却不湿透
 天色不定

这场雨一定会来
 一定会湿透林荫这小径
 还来不及准备
 以什么方式读雨
 雨已打湿外套
 你打回车里撑伞奔来
 我输在你眉睫挂着的
 最小的一颗水珠里

张永修

人总不能 潇洒

人总不能潇洒
 不带什么就走
 牙刷说什么也要带
 还有剃刀底裤毛巾香皂
 手表梳子隐形眼镜盒呢
 洗脸和搽脸的护肤品不能忘记
 外币护照得特别小心
 领带衬不衬衣裤衣裤衬不衬鞋子袜子
 可惜随身听听不到刚买的 HI FI
 金庸的武侠旅途中解闷消炎
 天冻时要不要 003
 狂欢后最好遗忘过去
 行李将容不下

无题

车辆争着阻塞前路
 高速公路上当心超速
 路灯高高升起
 什么时候都弓背低头
 喷射机缩在下面
 一尾烟慢慢划过半个天
 云在后头
 层层思变

诗三首

拥抱

一切都静止了
 套起了风，串起了雨，凝起的云
 这在石阶前

你的眼神将被我摘下
 藏在风雨之前的柜子

你的双手成翅
 我决定制成大衣
 即使
 将风给解了
 将雨给解了
 将云给解了
 的雷声

也许会编制被毯
 不管冬夏春秋
 躲上一年几个月
 夜里揽着你的双翅
 想着大衣与被毯
 间的梦境

秋冬会很热
 春夏会很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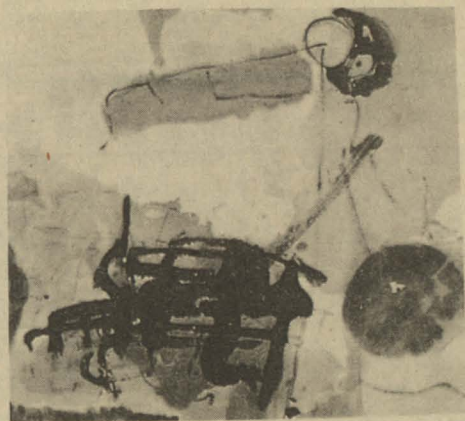
◎黄丽诗



伪装

如果妳是我，在雪溶的泥地
 活埋季节的脸孔
 只剩身躯
 改换装扮

她，别让人瞧见
 躲在最深暗处
 过了悠悠时日
 仍不敢出来相见



活着之前

连在微笑里
也明白
一切都是因为忘了加些水
随着缓流死去

算了吧
不知不觉也就写下
厮杀了少许的石块
就好像
从谷底下跌

又得强忍着睁开
容许一部分侵入
渐渐地
常是这个样子

当白鸽飞过

还记得那天下雨吗？
透过的是一层厚厚
的风
很久才会发现一点
光也没有了

那些可能的事
终于也可以
翻过来
挖出一个凋蔽的奇迹

然后
以一枝草死亡死
出现一滴血
沾满

入梦

图 / 游邵斌

◎王德志

沉重
缓慢地
自己
穿透一座厚实的粗墙

数盏路灯的街道
笔直的远去
孤单的与影子
伴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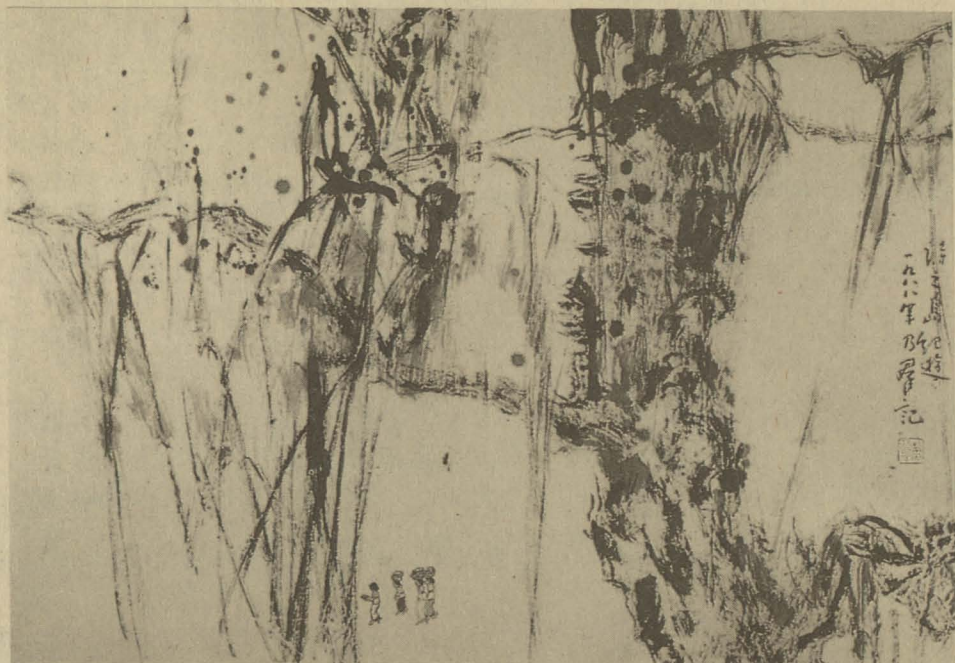
怪状的人形
三百只手
眼睛是瞎的
血浓河流
年老无力的太阳
阴沉的黄光
灰尘满天

断折的手
脚流着浓
身体肿胀
神情麻木

我奔跑
逃不开
围绕丑恶的部落

惊醒
湿汗全身
前面是笔直的道路
只有影子





诗 / 刘瑞金
图 / 黄乃群

老树

树在不经意间老了
老得那么无奈
像全身的骨子都在逐渐松开般
随时散倒

而几近凋零的花朵却还在不知情地嬉戏
不知枯萎为何事

枯树

于是风的侵蚀风干了
你的容颜 还有你腐朽的
发鬓

沙和沙石
增长了无法道尽的
苦涩
而你
仍旧骄傲地秉持着那分
执拗
你脸上的泪痕
好似诗的秋意
萧索杀尘

是不是调味品

◎周擎宇 ◎图 / 游郡斌



嗞
将暗恋的心情给煎了
烧得正红
油跳得很兴奋
不小心地
把自己灼伤

午餐
不过是一粒面包
及一杯白开水
我竟面对着大海
满足的解决了
对你的思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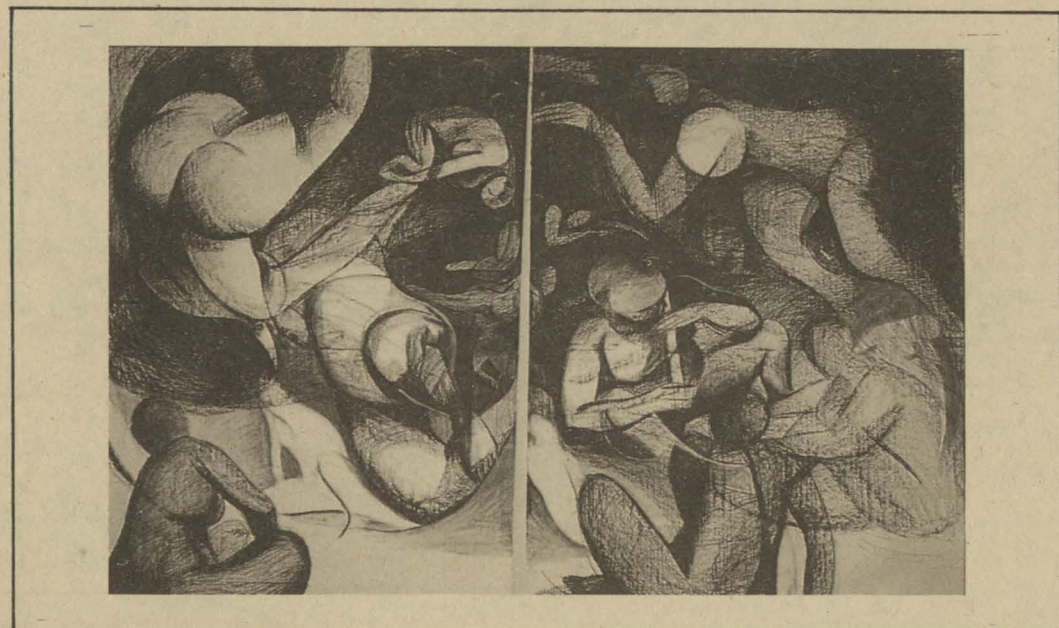
晚餐
将情深细心的切片
配上一盘青涩
一串感觉
放进锅内
慢火烹调
用认真的筷子
夹片深情
往嘴里送
和将一颗倒满啤酒的心
沉稳的
跟爱情干了一杯

早餐
将自己的爱情
从冰橱里拿出
看见自己的爱情表面
铺满了霜

将它放在烧红着的平底锅
倾入一些油滋润
使它不粘底

跳动！
 跳动！
 跳动！
 当我发觉双脚再也不是自己
 累得再也爬不起来
 跳动！
 太阳的确很猛
 猛得张不开眼睛
 跳动！跳动！
 汗流浹背
 赤红的皮肤
 跳动！

跳动！
 母猫怀着三只小猫冲过球场
 然后遇见一只很嚣张的老鼠走过
 跳动！
 流动的思绪
 跳动！
 跳动！
 跳动！
 呼
 跳动！
 跳动！
 原来跳动是件很累的事



原来跳动是一件很累的事

◎ 赴少杰

图 / 谢蕙颖

◎ 蔡欣

照亮深谷的名字

——遥祭曾周

(每条山涧都流着你的血……)

杜宇啼得几声时
 山风
 或正以缥缈的笔法
 行书起
 你云飞雾绕的名字……

所有的泪 据说
 早被火热的年代烤干
 那些日子
 所有的诗歌
 据说都是血染
 染红土地的黄皮肤
 染红慈父的壮年
 染红 你太童稚的创伤

而成长 是最美丽的翅膀
 你以风的速度
 甩脱所有的梦魇
 为了追回大地的灵气
 你将翠绿的精神
 融入苍茫茫山色
 谁料篝火才点燃生命
 壮志 却翼折断崖
 秦岭云横
 家 竟在峭壁下
 大自然最孝顺的儿子 你
 选择了最永恒的姿势

身体交给黄土
 灵魂交给江山
 诗心
 交给传灯的流萤 夜夜
 在那一脉起伏的泼墨里
 挨峰挨峦 明灭地传说
 那年 那月 那日
 有个 照亮深谷的名字……

附记：去年年底旅游中国，无意间阅读到几篇纪念一个年轻的生态学研究者曾周的文章，内心大受震撼，开始有写诗的意思。曾周是北大生物学系的研究生，出生于一个知识分子家庭。母亲病逝后与慈父曾生相依为命。成长后毕业于北大生物系，立志保护生态。1985年4月17日曾周在秦岭山脉佛坪自然保护区追踪大熊猫的时候，不慎坠崖身亡，成为第一个为保护大熊猫、为探索大熊猫野生生态而牺牲的人。曾周遇难时年方二十一。谨以此诗献给这个早逝而闪亮的生命，也献给所有致力于保护地球生态的人。诗歌首句“每条山涧都流着你的血”乃引自曾周的一首诗。

夫妻二题

◎方昂

之一：

从戏院出来
我们于是又恢复
十五年夫妻的姿态
我走在前，她在后
中间牵着我们天真的孩子

吵架和解斗气和解拌嘴和解
诅咒恼人的自由及不真实的

感情，在婚后十五年
仍以惊人的力量把我们唇角的
微笑歪扭成干枯的鱼尾纹

但我们确实夫妻了十五年
我彬彬有礼地为她开车门
她送我象征自由的生日领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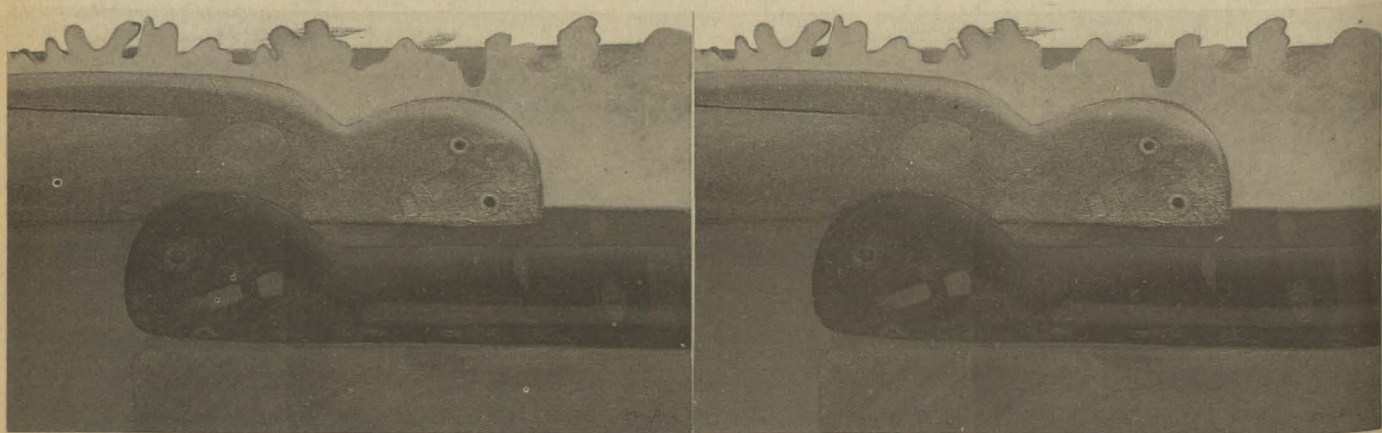
我们忙着各自的事情
惧怕相对无言的时刻
因此我们喜欢去看戏

在戏院里，在没有人看到的
黑暗里，我们轻轻地拭擦
悄悄沁出的泪水，假装那是为了银幕上
年轻虚幻的爱情

之二：

她离家出走的那天
一向狭小的卧房空旷起来了

壁上的钟摆一来一回，不规则地
是长针追逐短针，还是
短针追逐长针？
走出阳台，不意与天空的圆月
撞个满怀
突然想起床第偎在枕上
那丝柔曲的
发卷……



桨，徐徐划过如探索夕阳
在年轻里流浪
纵然拴不住煦风且
目睹急流倒退匆匆
而划过虚空与绿水
也要如桨当岁月在额上辗转狂飙

是谁
从涧溪扬帆至江口
盛满急流一船

蓄意待发当岁月在额上辗转狂飙
所有漩涡与瀑布缓缓后退
只见
地平线低垂如
终点隐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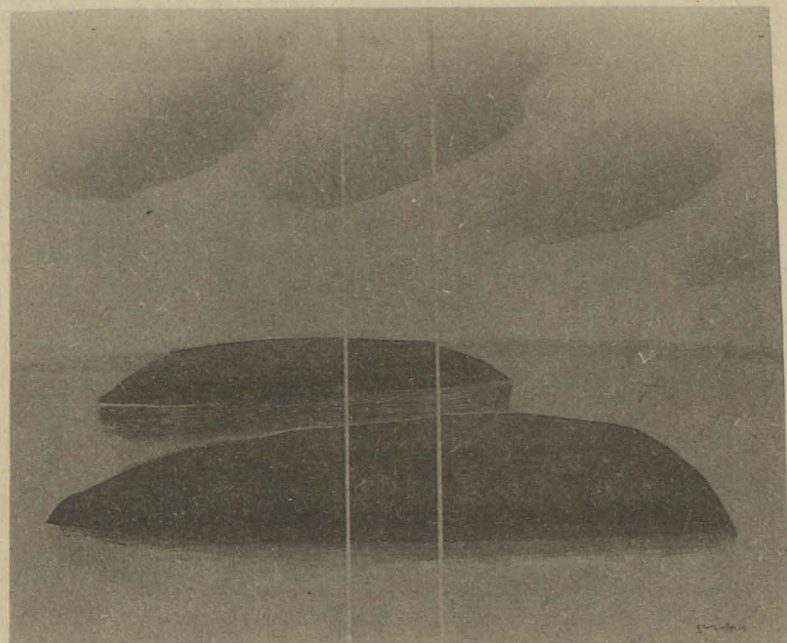
拨动波浪余晖是
岁月旅人划过脸上海洋如探索
夕阳在年轻里流浪

航

◎余月美



◎图 / 林良仁



修改旧作

◎叶明

回到那一片熟稔的天地
一朵云
缓缓地
飘向昨天

我的诗句渐渐地下成了细雨……

冒着寒意
一路把感受铺过去
走到尽头的时候
轻轻拭去
湿了的心情
湿了的记忆



紫雨

据说，岛屿在雨后能够移动
容许我
缓行的思绪离开
放弃这一系列迅速的相逢和交错，去向——

向东南方的亘古，一座荒废的朝代
相思树长满岛屿的天空
美丽的眼睛也一样
善于等待亘古的一场崩裂悲剧，紫雨未落

——容许我转身奔赴
山
水
重隔千次婉然相逢的恋，不必在梦

紫雨后的一段情节，七月以后

张惠思 1993
马来西亚



小黑朵拉：

我去信给惠思说：只要把真实的感情注入了任何文字之中，都会变成感人动人的文学。惠思的这封信，便是一篇动人的散文。

姚拓

就这样，我有些急切地告诉你

真的，就是这样——

姚拓：

您好吧。我想我依然避免不了用尊敬的口吻写信吧。虽然我感觉自己是急切地想倾诉，而仍然在思索中……

我是吡叻最北的一个小镇的女孩，我是惠思。

现在我倒想起了一件不是很相干的事。那时，我第一次在学校编壁报，打算做一系列的作家介绍，第一张我粘上去的，便是一篇剪报了，题目是《姚拓和他的蝴蝶梦》。写信给一个作家或长者也许是一件平常的事，

但我高兴的是当我这么写着的时候，尤其是写给你的时候，一个说不上几句话的长者，心情在沉淀之余还是那么带捎湿意的感动。

我只是这么觉得我不得不写信给您了。

真实而虚浮的理由是，前一阵子，我发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出席一个座谈会，“不小心”坐到朵拉的身旁，我却不想让她看见，又觉得她已记不得我了，心情矛盾极了。这样奇特的梦使我醒来之后，便想赶稿，赶我心中的感受给她。九月，自己曾告诉她，会写一些感受给她。而其实自己心中并不是没有回想起那一个集会，可

是现在接近十二月了。我仍然没有交寄上来。

那一个集会，对我而言，仍然带着缅思。我记得我绕过人群行走的街心，推开酒店的门，急急地看到底朵拉在那里。她抬头，便唤我过去了。过后，我得偿所愿地伴她坐在那里，等着下一个登记的人来，那种很亲的感觉。坐在她身旁，看她尽心尽力地招呼着报到的人。91年，在一个槟城的讲座会上，惊悸地发觉她竟坐在我的旁边的旁边的旁边。两年的成长，对一个拔长着的女孩而言，就像是夹着许许多多事件的过往了。轻易的感动失去了价值。可是对于文

学，我有时会害怕自己，那么容易感动，以及快乐。而且，十分糟糕的是，我并不懂得包裹自己的感动与快乐。我仍然喜欢知道与认识爱写的人们。

其实，蕉风文学座谈会应该是一个聚会吧。喜欢那场蕉风与马华文学的座谈会。其实，觉得马岩先生十多张讲稿和哗啦哗啦的蕉风刊数……第235期中…第339期里…仿佛是一种夸张的暗示手法，蕉风好长、好长。座谈会过后，有些人站起来说话。可惜太少人站起来了。一种失去了文学的击撞的感觉。而自己到底也不敢站起来。如果敢，是真的应该站起来，说一声：谢谢。有时觉得谢谢两个字的涵义太普通、平常，然而自己对文学的贫瘠……或许一个习诗者不可抱着趋步逐跟的态度而冲不出既定的范略吧。那场文学的声音中，诗歌朗诵是最亲近的了。大家围成一个圈子，就这样吟唱、朗读。

可是最缅念的还是和朵拉的聊天。她让我感觉自己知道了关于文学的一点点启思、态度，关于蕉风。神话的背后总是一群沉默努力的实在人们。蕉风的名字，真的像一个美丽的神话。我觉得这个发觉了神话背后才是

最大的收获。其实，蕉风最近真的好看多了。那种“努力”其实阅读的人都可以感受到的。我有一个老师，很久很久以前曾写过文章，他还会在槟城买到旧蕉风而兴奋。我觉得自己好像生得好晚，喜欢天狼星、学报、蕉风，马大文友会的时代。

那是一种感动，一种缅怀。90年我在乡青小说营时听您说话，听不懂。这一次我却听懂了。那时，才中三。蕉风还会传流下去吧！我想起您、朵拉与小黑，便觉得传递在其中的一种精神，那种不计较收获的精神与对文学的挚爱。也许我的谢意是不足为道的。可是，竟真的想让你知道。为着一些启思与击撞，花了好多好多

的金钱与心思——

两年了，觉得自己不断地涉足在文学的情怀中、惊悸、震撼与思索……从校园中开始。喜欢一群人围说笑谈的快乐。今年，在中六，我竟开始和蕉风交朋友了。因为读国文，知道一些有关马来文学的发展，从回望的心情来注视马华文学，我想我会尝试更努力地赶在你们的背后，好好的写！谢谢你，真的谢谢……

希望您安康以及快乐、永远！

问候您的太太以及家人，祝福从小镇出发！

来自小镇的

惠思

25·11·93



离开林材家的时候，黄昏已经陷得很深很深了。灯火和残照是其明证。

就在车子缓缓的驶离中，你不自禁的回头看看那门口的送别。大光灯怒亮，把门口高矮的人化约为剪影，数十道光芒从墙上板隙间向四方迸射而出。残照在瞬间被吸纳、分解，因而你和车子便渐渐滑入苍茫夜色里。仿佛你是被驱赶入夜的——那白晃晃的残像却一直留驻在视网膜上。当逐渐深入林中时，那残余的白光便像是一盏幽远飘渺的灯，微微照亮，视网膜上夜林的投影。流萤似的。一时间，夜林也仿佛不那么黑了。

当渐行渐远，回头，那“家”在视野中只是一盏灯。孤伶伶的，那是别人的家。转弯时更发现在那森森林中如豆的灯火里，竟然有蚁小的人影在路口移动，像极了甲骨文上那些近乎原初的字。一些意义不明确的笔画。

转弯之后是适宜加速的路，车子便顺势擎看两柱白光，使劲的插进夜黑之中。在速度不断的稀释中，那残光终至过于稀淡而被黑夜吸收，而进入完全的黑夜。只有流萤是林中真实的灯火。

车行平缓，而你疲惫已极。接连打了几个长长的哈欠，极度的疲倦令你的意识有点迷离恍惚，在梦的边缘

滑行……

你故意把车窗打开，让速度中的夜风可以直扑脸上，也借机的吸收这难得的新鲜空气，闻一闻林野的气息。奇怪的是——也许是极度渴望的缘故吧——你却闻到一缕清淡的冻顶乌龙茶香。像极了你经常光顾的“紫藤”茶艺馆中散发的招牌气味。

那是1992年的秋天，我以新闻特派员的身份被派往东南亚，在马尼拉的事办完后，转赴新加坡；剩下的几天打算到吉隆坡去收集一些关于当地回教党的资讯，华人对于丹州施行回教法的看法等等，顺便到吉隆坡去看几位老朋友，到“紫藤”泡

泡茶。

吉隆坡我由于来过几次，所以相当熟。那里气氛相当好，到处都是华人。我那些朋友都是在台湾念完大学毕业回来的，分散在各个民间机构：文化冲突的焦点／代表单位——中华大会堂、董教总——及华资、华文报馆（星洲、南洋）等，常常可以为我提供第一手的内幕消息。（他们本身其实便是最好的观察对象）在那都市一角某栋老建筑的二楼，品茗中国大陆进口的铁观音乌龙。在靠墙的座位上，默默的聆听他们那业已台湾化却又逐渐马来西亚化的“华语”——蛮有味道的。

就在1992年10月7日晚上，某华文报纸副刊的资深编辑王君从我的新著《南洋人》聊到一位本地华文作家的特殊行径，并且为此颇为困扰。他也晓得我对文化颇感兴趣，也写过不少这方面的报导（如收在《南洋人》中的〈华文教育在大马〉等），只是我从来没有涉及文学现象。不涉及的原因一方面是不太熟悉，另一方面是：写了恐怕也没地方发表。

不管怎样，我不会拒绝倾听。

在茶艺馆昏暗的灯光中，在茶香里，我靠墙坐在木制地板上，听他细述。

关于一个叫做“林材”

的作家的故事。我知道这个名字，偶尔在报纸副刊上看到他的文章，只是从未读完。印象中他的文章缺乏某种吸引人的质素。换言之，或许存在着某种根植于“风格”的缺陷。印象中他是一位平凡的作家。然而我的印象也许只是刻板印象。

王君以略微沙哑的声音勾勒。

那位作家隐居在西马北部某个胶林深处，写作是他的业余爱好，却也是生命的重心。他白天全部的时间都耗在养家糊口，所以只有夜里有时间写作。他每晚都写，且规定至少一千字。不论是发生什么事——婚丧喜庆或生病——都不得间断。宁愿得罪人也不愿意有一天“空白”。这让他他在亲朋戚友中赢得“毁誉”——带着嘲讽意味的称赞——“那个会写字的”。他们当然没法子了解，这和他特殊的时间感受有关——“逝去的时间是永远没法弥补的”——他认为：

“在某段时间中应该发生的某件事，要是没发生，便永远都不可能再发生，也就是永远不存在。在另一段时间中发生的事不能被视为是那段原本应该发生而没发生该件事情的时间中应该发生的那件事。”（林材，〈月崩〉，文艺春秋，12／9／

1991，着重号为作者所加）

王君在复述／补充这段话时，是以类似爬上那种年久失修的楼梯那样一顿一顿的拾级而上，末了竟补上嘘嘘的微喘——那般的逼真。依我看来，那句话中还是有些地方可以争辩。既然事情没发生，在时间之后的他怎么说“应该”呢？这“应该”只能算是一种“猜测”。诸如此类的。

所以那位作家的产量非常多，平均一年生产了四十五篇左右的短篇小说（每篇平均五千字），在国内可说十分罕见。作品一多，发表率就非常高，如此一来，从来没有退过他的稿的这位资深编辑王君，渐渐的便成为他所信赖的素未谋面的朋友。（因为没有人以他的小说为评论的对象，他便常常在新稿之中夹一张纸条给他：“编辑先生：做为编辑必然有能力从事批评，希望您拨冗给我写一点意见……”之类的，表现出他的某种渴望，渴望受到注意，渴望有人和他就作品进行对话。他真正的渴望也许是心灵上的沟通。这让王君感到为难，成了他额外的负担。不得已还是得抽样回覆几句评语如：“珍嫂的遭遇令人联想到鲁迅笔下的祥林嫂。她是一个卑微的、被迫害的小人物。……作者的特别关照道



胶林深处

◎黄锦树

出了底层人民生活的艰苦与辛酸……”

多年以后的最近，他才渐渐警觉到，那种持续的要求其实是一种变相的求救讯号。更尤其是他这两年来作品骤然减少——几近于停笔。

1992年10月5日，王君又收到他最新的短篇，里头仍然夹了一纸短笺，写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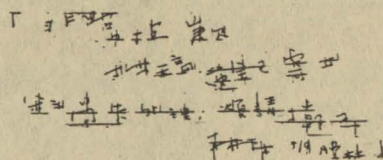
“最近思绪紊乱，几乎难以缀字成篇。那些字越来越难以操控，屡欲从我笔下逃离。我快捉不住每一个想写的字。……题材上也出了大问题，我的生平已被自己消耗殆尽，所有听来的、看来的，能写的都已经写光。我快枯竭了。就像我眼前的炉灶，柴已烧完了，剩下的只是灰。”

如今在我眼前的只是一大片死灰。”

而这只是王君的“翻译”，后来我看到原件，那字体分明是已经严重病变——扭曲、痉挛——甚至分崩离析。除了熟识他的字体，如笔者一般人恐怕都难以辨识。我仔细的描了几个字以做为存证：

那一簇像极了裂纹的字隐然暴露了他几近坍方的内在。

王君又提到9月6日他又收到对方一纸短笺，那小纸片在空阔的信封里显得尤其无助：



寥寥几个字，却看得出他努力让笔画朝向一个中心聚合的决心。然而诡异的是，在那短笺中竟然“附加”几只被打扁的蚁尸，一颗已晒干硬实的饭粒，还有十四只活生生的小红蚂蚁。对于这些“附加成分”，短笺上并无附加说明。

说到这里，他突然沉默了。头垂得很低，因而那张国字脸便显愈发阴郁了。一阵子，他喉间才发出一连串的沙沙之声。

“……哦……说真的，他提醒我很多事。做了那么多年副刊编辑，有时我会怀疑自己是不是已经麻木了。”

王君一向不多话，更别说是感性的发言。因此他突

然如此，倒是令我颇为吃惊。更何况我们是喝茶而不是喝酒。我们应该都很清醒。他持续发出沙沙之声。

“……说真的，我喜欢看作家从他们独特的笔迹写的文章，那比排版的字有趣多了。也许是职业病吧。”

对其他人来说也许印刷字体比较整齐，比较好看。可是做为编辑的我，此生的工作就是和文字（尤其是手稿）打交道。一经排版，文章便似乎失去了什么（味道）。那种感觉和翻译一样糟。也许失掉的是作者的个性罢？

原稿毕竟是作家一笔一画一点一捺在稿纸上一格一格的捏着笔杆“制作”出来的，是一种高贵的手工。越是实验性的作品越是如此。……”

我仔细的看着他。认识

那么多年，此刻我觉得他竟是前所未有的陌生。十多年前他从台大外文系毕业回来，便进入现在这个行业。他曾经是个颇负盛名的诗人呢。他之突然停笔，坊间都认为是工作忙碌的缘故。说不定是还有其它的原因吧？

他的眼镜片很厚，在光线不足的情况下更只见两窗白。那种无法穿透，而且反映出你对他的注视的白。他的双眼就藏在镜片后面，你耳闻他幽深低沉的谈话，看到的却只是镜片中的自己。

“……所以，每次我阅读作家的原稿我都会感到莫明的悸动。越是精采，越是诡异的作品越是如此。常常，不是那文章感动了我，而是手稿中某个角落的几个字，他们的再现(representation)方式令我深深的感动。我发



觉自己似乎能透过笔迹而直接进入作者的内心。……”

唇略掀开，露出白雪雪的牙齿，双掌成抱，拇指和食指撑开，接连着。我猛然想起他就是那个从来不收影印稿——只收手写原稿——的怪癖的资深编辑。

“……所以我觉得我能了解他的问题，我能够体会，就是无法解决。这是我最近觉得痛苦的原因。”

他的痛苦就写在动作之中。当他头低垂、黑发呈锯齿状下坠，把一张脸半隐在黑暗中时。那动作令人想起夜黑的森林。

就像此刻的你，就在无边的黑林中驰骋。在灯照下，路一节一节展开，又倏忽被抛掷入黑暗。两旁的树冷漠而陌生，千篇一律的前景，白日阳光下的差异被黑夜抹平了。路是无边的路——路也仿佛因为黑夜而增长了。意识森森。

我决定动手。我给自己的理由是：借这样一个本土作家来“透视大马华人的文化处境”，借他的处境以“做为大马华人的文化隐忧的象征”。这颇为合理（至少对我而言），因为作家基本上就是和语言文字进行交配的那种人。在这个华文/语被视为外来文化的国度，他们的压力必然更大，他们的“挣扎”实足以做为“寓言

”来解读……。

首先是文字资料的搜集、阅读。王君帮了大忙——他似乎把这视为是他工作的一部分。包括了作品、访谈、作者简介、（别人对他作品的）评论等。

作品/短篇小说：分别发表在《星洲日报·文艺春秋》，《南洋商报·南洋文艺》、《蕉风》等。共912篇，都四百五十万余言。

——/散文：七篇，发表园地同上。共一万两千字。

——/诗：一首，《蕉风》650期，《萤火·雾》

访谈：一篇，《永远的写作者——林材专访》，《文艺春秋》，1989/7/6

评论三篇：1.辣梅（大马），《林材（山芭人口的现实意义）》，《南洋文艺》，1979/2/20

2.赖伯瑞（中国），《典型环境与典型人物——读林材的〈阿山哥和他的杂货店及其它〉》，《蕉风》，700期

3.刘降桥（美国），《从单音到多音，从单调到复调——（月崩）和林材的蜕变》，《文艺春秋》，30/9/1992

第一、二篇立场接近，大旨不外乎“反映现实”，无甚高论；第三篇注意到林材的“蜕变”（这只要略有现代文学常识的人都看得出来），却乱扯一通，乱袭巴赫汀

(Bakhtin)的理论,颇有“水土不服”之憾。写了一辈子才遇到三个不太懂音乐的“知音”,足以证明他和本地其他作家也没有什么交情(这或许又和他的不写评论有关),不然的话,应酬恭维之声不至于没有。

那篇唯一且超乎寻常的简略(一仟两佰字)的访谈所问的基本资料(生平、何时步上写作之路、创作观等),有一段“回答”颇为重要:

“……写作是我一生的执著。虽然我先天后天的条件都不如人。论才气,也许我不如温瑞安。论知识环境,我只念到小学毕业,当然远不如那些大学研究所毕业的。可是我的长处在于我的努力和坚持。很多比我有才气的都放下笔了,可是我一直不停的在写。我念书不多,然而我有的是生活。生活和努力是我此生写作最大的资源。……”

作品分别被选入《当代马华文学选·小说卷》、《马华现实主义小说选(战后)》,这些选集中都有一篇关于他的“作者简介”,如:“林材,原名林阿财,原籍福建永春,一九三九年生于霹靂州。因家境清寒,小学毕业后便投入社会。曾当过脚踏车店学徒、杂货店店员、矿场工人等,因酷嗜文艺,

工余自修不辍,一九五八年开始投稿报章杂志。曾获作协小说奖(一九八四),乡青小说奖(一九八五)等,作品入选《马华当代文学选》。未有作品结集。现隐居胶林,业余写作。

作品风格平淡,触角遍及各行各业:邮差、妓女、锡矿工人、杂货店老板、戏子、割胶工人、油漆匠、陶匠、打铁匠、冰淇淋小贩、警察、国会议员、教师、校长……从现实主义的精神,反映社会各阶层人民的生活。是本国重要的华裔小说家之一。”(写于1984年)

根据最新资料,林材最近有一本短篇小说集(《胶林深处》,大马华人文化协会,1992年2月),收入短篇小说十篇,50、60、70年代各一篇;80年代七篇,90年代的没有收入。这是他生平第一本小说集,书中附了一篇简短的自序,有一段颇为真挚的心声:

“……我是土生土长的第一代。由于年少失学,令我更懂得珍惜书本、更懂得把握学习机会。那是一个狂飙却又阴晦的年代,热血青年们在挥霍他们年少的生命,我始终不是他们的“同志”,却也沾他们的光读了不少五四和二零年代的中国小说,给予我文学上的启蒙。那是我年少时代唯一的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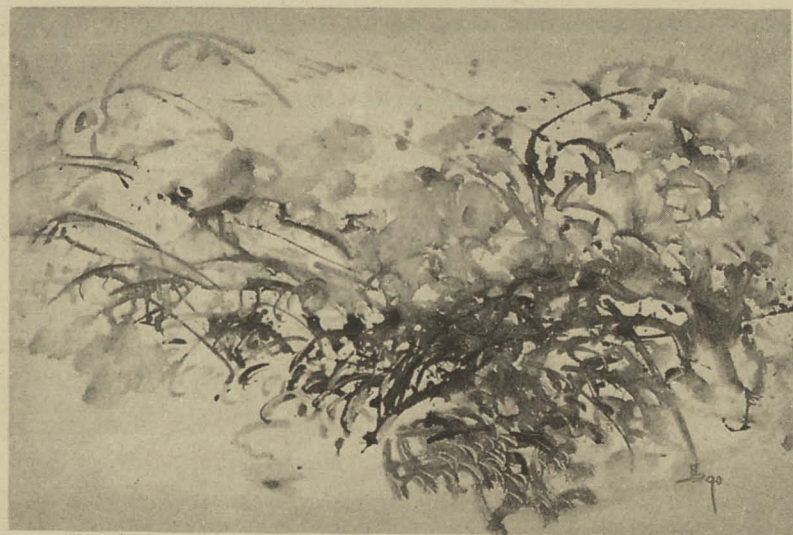
,所以我一直心存感激。

回观此生,我始终不辍,倒也问心无愧。论成就,也许乏善可陈。充其量我也只不过是一个拓荒者罢了,一个微不足道的拓荒者。这未免也是我此生最大的悲哀吧……。”(页1~2)

类似的心声我仿佛也见过。

从短篇小说来看,其中的910篇除了取材之外,文字/技巧各方面的差异都不大。变化最大的倒是这两年——也就是那两篇《月崩》、《山俎》。

稀奇的是,910篇中没有一篇是第一人称叙述,都是客观的第三人称叙述——叙述者“我”只有在最近的两篇中才出现。意即:那910篇都是所谓“现实主义”的,在题材上和政治现实有惊人的对应。从马共到大逮捕事件,几乎可以列表互参。这令人怀疑他曾经颇为依赖报纸上的新闻报导。另一个值得注意的是,几乎每一篇都和胶林/森林有关,在它之中,或者它的边缘。由此看来,树林(尤其是胶林)是他作品中核心的隐喻、场景。比较他这几个10年的作品,发现胶林的比重越来越大,尤其是80年代,作品中更是绿叶苍苍。从这里我提出一个假设:他愈来愈迁往胶林的深处。理由很简单,



他小说中的第三人称叙述者愈来愈孤独,那语调也越来越凄凉。仿佛他已渐渐找不到可以帮助他展开故事的“角色”。80年代的最后几年尤其严重,那几百篇小说中的人物都是先前作品人物的改头换面,情节、对话也互相渗透。也许,过于规律过于大量的书写让他负荷不了,而产生自我异化。

做了充分的准备,带着一些猜想、假设和档案,以作为对谈的参考。剩下的问题是如何联络他。

王君为我找来林材的“通讯地址”,只是一个邮箱号码,进一步的查证显示那是在西北部一座大园丘之中。有一支电话,接通了却响着不友善的中年马来妇女非常公务员的声音:“你打错了,这里没有这个人。”克

勒一声挂了。摊开区域地图,依着邮区递号及邮政总局给予的提示,搜寻范围逐渐缩小,突然我眼睛一亮:Porak,就在Porak(波辣)镇附近的胶林中。那地方我去过。

1989年冬末,我刚好过境檳榔屿,给那儿发生的一件“社会新闻”吸引了。一位名叫郑增寿的资深华文小学老师离奇失踪,险些酿成政治事件……

就在出发前,王君突然面有难色,欲言又止。看他的样子似乎是吃坏了肚子以致一整夜没睡好,表情苍白而坚决,想想也就算了。于焉便注定了是一趟孤独之旅。

租了一部车,吃过他满怀歉疚的早餐(印度面包+印度奶茶),1992年10月7日凌晨我从KL出发,其时

月明星稀,风凉如水。

“从小我家就很穷,又身为长子,虽然很爱念书,成绩也相当好,却不得不在小学毕业后放弃升学。你应该知道,穷苦人家父母一般上不会想那么多,孩子长大了便是很好的帮手——帮忙割胶、锄草、砍柴、挑水、照顾弟弟妹妹……”

他嘴里吐出浓浓的白烟。

“我一度心里愤愤不平:为什么那么多人可以继续念下去——即使他们念得很糟——而我却不能?我觉得不甘心,可是却也不能怨谁。这是命,身为长子,我必须帮父母承担……”

“后来我咬紧牙根,我不相信有做不到的事情。一有机会,我就找‘字’来读。”他咬咬牙,长长舒了一口带着轻烟的气。“我说的是‘字’——不管是包猪肉的报纸、装东西的废纸皮箱、罐头上的商标纸、没有封面的残书、过期的杂志——只要看到‘字’我就会拿来读。遇到不懂的字,就拿簿子抄下来,一直到认得为止。”

“那些簿子我都还留着,足足有一箱。”

“十四岁那年过农历年,拿了红包,加上平时五分一角零星的积蓄,我买了一本中文辞典,叫做‘中华大辞典’,其实也没多大,一

斤重左右，香港出版的，要一块钱。那是大年初三的早上，当售货员把辞典放到我手上时，我激动得手脚都发抖，就像做贼被逮到一样。只差没有当场流下泪来。”

字典搁在书桌上。无数层透明胶纸划过封面。轻轻翻开，无数的‘补丁’，裂成碎片的内页被重复补上。无一页不焦黄，一股旧木的淡淡朽香。如果没有实物做证，会觉得他说话有够夸张。

“父母亲、亲戚们都说我傻，买字典有什么用？又不能当饭吃？其他的孩子都把压岁钱拿去买炮、看电影、吃喝。我并不后悔。”

烟复悠悠的从口腔中喷出。余烟从嘴角散去。唇并不很厚，只是色泽很深，黑褐黑褐，像年深日久的胶片。牙齿也焦黄焦黑，参差不齐。嘴旁须渣疏疏吋许长，或黑或白。发稍稍覆额，眼睛不大不小，上下眼睑均多皱褶，白眼球微浊，些许红丝盘伏。瞳仁却颇亮，像一口落叶层沉的老井。

他穿着工作服，上衣扣子没扣上，露出和橡胶树一样色泽的胸，肋骨历历可数，有点像橡胶树上的刻痕。腕上一口旧表，表链隙缝间黑垢画出粗厚的线条。衣上墨黑色的胶迹斑斑，长裤更几乎变成了胶皮裤子。

“后来我在一家脚踏车

店当学徒，认识几个常常来修脚踏车的中学生，闲聊中谈起我的自学，他们都很关心，邀我去参加读书会。你知道的，那个年代。……”

“你们都读些什么书？”他笑笑，沉吟一会。

“我很少参加他们的讨论。我不习惯一堆人挤在一起读书。我认为读书应该是一件非常个人的事。我想你也知道他们读的是什么书……会馆里有不少那个年代的小说：鲁迅、巴金、老舍、茅盾、丁玲等等，我着实大开眼界，每晚到他们那里去，寻一个有灯光的角落，一个字、一个字慢慢的读，遇到不懂的字、作梦也想像不出的段落就抄下来，慢慢咀嚼消化……”

“这样的日子维持多久？”

“一年半吧。唉。读书

会中的几个核心成员突然被抓，谁敢再去？脚踏车店的老板怕惹麻烦，马上就叫我滚蛋了。”

他眼角一眯，吐了一口烟。

“我只好再找过工作，一时之间没找着——也许是知道我参加过读书会——我只好回胶林割胶。没想到胶刀一握，几乎就是一辈子……”

他展示他的右掌，虎口都是老茧。

“那时我就下定决心，每天都要拿出一段时间来阅读和写字。刚开始没书读就专挑字典中的难字、阅报……几年下来，那本字典几乎给我翻烂了。后来存了点私房钱，就开始到镇上唯一的一家书局兼文具店买书。文学作品在这种穷乡僻壤，即使是学校的华文老师，也



很少看。买了几次，载着胶片或胶果去卖而一身臭味的我，大概给书店老板留下很深的印象吧，此后有新书来，他还会托人通知我呢。”

难怪他家里那么多书。一箱箱一柜柜，都泛黄翻卷了，随便翻开一本，都有虫蛀的痕迹。

“乡下地方，书不好照顾。”他叹叹气“有好几次一不留意，一整箱都成了白蚁窝。老鼠更常作怪，把书页斩成一片片，蟑螂也在里头大便、壁虎下蛋。总之，只要一两个月没整理，麻烦就来了——各种大小不同、习性各异的蚂蚁也喜欢在里面做窝。有一次竟然躲进了一条眼镜蛇，好不容易才清掉。”

箱叠箱、橱靠橱。箱和橱都是木制的。板墙下的透气口有砖头那么宽。

他在清理烟烬，添加烟草，吐了两口浓烟，问道：

“刚刚说到哪里了？”

“嗯——你什么时候开始写作？”（愚蠢的问题）

“好多年前的事了。”他眯着眼“常常看报纸副刊上的文章，看多了难免手痒，就试着写。刚开始也不敢见人，总觉得写作是一件很困难很神秘的事，所以格外谨慎。一个字，一个字，一笔一画，整整齐齐的写。就怕写漏了哪一笔，或者写错

了——好不容易写完一篇——也不过是几百个字——而且那时也不知道什么是‘稿纸’。把文章写在单线簿上！哈哈！”他突然笑起来“还兴奋了几天呢。兴奋过后又觉得没自信，也没有信赖的人可以请教，只好当做秘密藏起来。就这样，一有冲动就写，写了十来篇吧，都是过去生活的经历。越写越不安心，就咬紧牙根，向一些报纸副刊投出去，接下来的几天失魂落魄的，胶树也不知道割坏了多少棵，等了两个多礼拜，终于登出来了。我非常兴奋，一时之间竟然以为是作梦。从第一个字看到最后一个字，又从最后一个字看到第一个字。看看标题，作者署名……一笔一画整整齐齐，顿时我觉得人生充满了意义。多么奇妙、神秘的一件事，而我竟然做到了。我着实‘伟大’了几天。”

他咧嘴笑笑，带着几分自嘲。

“几天后收到编辑的一封短笺，几句鼓励的话，一句叮嘱：‘以后不要用小学作文簿写，去文具店买稿纸……’”

稿纸的格子很小，刚开始很不适应。

起初写的都是散文、杂感。过了几年——稿费是很好的奖励——我又渐渐的不

满足起来，想在文艺副刊发表——摸索了几年，竟然有点渐渐看不起某些每期都见报的所谓作家，觉得那样的东西说不定我也可以写，就想试试，很自然的，我从说故事开始。听来的故事，写了，寄出去——记得好像是一则香蕉精的故事——竟然又被登出来。哈，那时我就知道，也许这辈子我可以一直写下去。没想到在这里当作家竟然那么容易。”

说到最后一句时，脸上的表情不是自得，也没有丝毫欢欣，反而是有一种莫名的惨恻。

他的表情一下子“降温”——变得非常严肃。声音也变得沙哑低沉。

“也许是得来太容易了。这些年也许发表得太顺利了，我曾狂妄的想：要让自己的名字写进文学史去。尤其读了方修的《战后马华文学史》之后——”他的目光又虚无飘渺起来。“我想，虽然我没读多少书，却要让以后的大学生、博士来念我的作品——如果他们要研究马华文学。这种欲望一直很强烈。那是驱使我不断写下去的动力之一吧。”狗吠了几声。

“方修他们的论文给了我很大的启发：作品必须扣紧时代的脉搏。我深深信仰现实主义一如那些常在报上

发表作品的同道们。市面上的现实主义让我更加的自信。我仿佛找到一条进入文学史的捷径。”

他的妻，那个瘦瘦弯弯的妇人此刻又悄声走进来，为我们各添满一大杯白开水，切满一盘水果：黄梨、杨桃、波罗蜜。他嘴角涩涩的笑了笑。

“我订了两份报纸，每天下午骑摩哆车到杂货店去拿。买了本厚厚的剪贴簿，每天重要的政治新闻社会新闻都会剪下来，如果是追踪报导，我就把它处理成专题剪贴。我把那些按日期做成〈大事记〉，如：

1985／合作社事件

1987／全国大逮捕行动

1990／台商大举入侵

然后每个下午都拨出一段时间到附近的咖啡店去喝咖啡，偷偷默记下层人民的反应。晚上就为笔下的人物命名，给予生平、选择场景、虚构情节。以便毫无遗漏的反映当下的现实。”

“实”字咬得特别用力也特别费力，似乎榨得出汁来。他仿佛有点失神。那些抽象的“字”自发的从他的齿缝间逸出，弹射向空气中。

“长期的写，我给一种奇怪的自豪笼罩。想想，那些中学、大学毕业的有几个在写？有哪一个写得比我多？要不然就是写得脱离现实



……我以为，只有我在为人民、为文学史而写。内容最重要，文字只要平平实实的，不必什么新潮的技巧。只要让每一个人都看懂。没有人看懂的东西又何必浪费精神去写？

每晚在油灯旁拿起笔，胶林深处的宁静令我心平气和，文字十分自然的从笔尖流出，源源不绝的，一直到达成当天的工作量。……”

“我从来就没有怀疑过自己的信念。”

可是他的表情却阴晴不定，仿佛是经过彻底怀疑之后，在重新建立信心之前。突然他闭上眼睛，毫无症状的，就那样背贴着墙，一动也不动，呼吸声均匀。非常别致的冷场。

书桌上靠墙是一排书，桌面残稿交叠，笔和笔横放。我枯坐一会，听到母鸡下蛋后咯咯的通报声。不敢乱动。渐渐的，睡意涌了上来……。

猛然从打盹中醒来，紧急煞车。车子险险坠入路旁的阴沟中。惊出一额冷汗。长长呼了一口气。觉得黑呼呼的空气冷极了，赶忙把车窗旋上。内急。下车，对准阴沟一阵解放。一簇冷颤。好累好疲倦。颈脖和扁臀都很酸疼。看看手表——竟然毙了。仿佛走了很久。

不知今夕何夕。繁星满天。

月偏西。也许睡了很久，但那似乎又不可能。这么久还没走出这片树林更不可能。也许走错了路。周遭都是浓雾，想起林材的叮嘱，赶忙上车。

“林中常有野兽出没——野猪、蟒蛇、老虎、狗熊、大象……”

一会，经过一座坟场。满山遍野的水泥馒头，透着一股怪味。几朵幽蓝色光点缓缓飘移。是鬼火，还是流萤？转头看看，无尽的黑夜胶林无尽的黑。车子走过，

车灯照过，可是一点痕迹都没有留下。

在嗡嗡郁郁的声音中我挣扎着睁开双眼。录音机适时的“嗒”的一声响，我连忙伸手更换带子以掩饰短暂的失态。我竟然睡着了！而他似乎没有发现——是他持续说话的声音让我及时醒来。可是在听觉记忆中，已经缺了一段。

“……我一看，就呆了。那些书，其实都已经很旧了，纸当然是变黄变褐了，有的都已经碎裂，再不然就给白蚁吃了大半本，那时他还在整修。几乎没有一本是完整的，可是他还是很宝贝，用透明胶纸把破碎的补回去，白蚁吃剩的剔掉，剩下的重新装上牛皮纸封面，每一本书都没有名字。他说，算了吧，反正都是残篇短筒……”

“要不是遇到他老人家，我大概会那样一辈子写下去，真可怕。”

（说说你们见面的情形吧）

“他知道我在写作，他早就知道了，而且可能是我最忠实的读者之一，我的作品他差不多都读过。他一看到我就笑嘻嘻的，我那时不知道他已不久于人世。他说：年轻人，很好，写作很好——我已经二十多年没有给人叫‘年轻人’了——‘来

，坐’，他说。‘我们谈谈’。他很亲切。‘你很勤’，他搭一搭我的肩膀，‘只是缺乏根基’，‘根基很重要，没有根基怎么长成大树呢？’

他向我解释中国文字的奥秘——就在那一笔一画中。他翻开其中一本书给我看那些神秘的篆字，告诉我物象与字形之间的关系。那令我震撼。那是我第二次受到字典的冲击。这些书对我来说都像天书一样。他说字形是一个关键，所以中国才会有书法。字音更繁杂，可以不谈。字义是另一大关键，必须通读古书才可能充分掌握更丰富的字义，让文字可以品味，而不是粗浅的载道……。

他又对我展示他此生的著作——以毛笔字写的旧诗词、杂感、本地的掌故，有

好几捆。他拿着；叹了一口气。又收起来。

我问他为什么不发表，他连连说过时了过时了，当初写的时候也没想过给别人看，一有感触就动笔，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处境、不同的心情，笔迹也会不同，不同的笔迹呈现的是另一种真实，那是不可复制的。他不信任排版、发表，更不信任简体字——他嫌印刷的字千篇一律，呆板、没有个性，也看不出作者的心情、人品……所以宁愿没有读者。”

我以对等的严肃呼应他的严肃。

“他给我上了一课，告诉我：每一个字都是活的，有生命的、含义丰富的，而不是死的。就我以前的作品来看，那些字即使不是麻痺，也是睡着了。”

他苦笑。



日色渐深，他又卸着烟斗，滋滋的抽起烟。

“我们那个年代的人都相信白话文。相信胡适、鲁迅，相信文言文是已经死掉的文字，可以不用念。可是，”他拿起其中一本“那些东西我们其实读不懂也写不出来。我在想，我们写的东西是不是太容易了些，是不是不够‘难’？太容易的东西大家都可以写，又何必我来写？我一篇篇翻阅这一辈子所写的东西，愈读愈感到背脊发冷。我问自己：这些是我写的吗？为什么是我？难道不是别人吗？——我甚至没有勇气确定——”

他拿着烟斗，手却不自禁的发抖。

“我仿佛一下子被掏空了，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从头开始吗？好像又嫌太老了。另外，如果字是活的，又该怎么去驾驭它——怎么把他们串起来？我知道我遇到麻烦了。那么多年来我第一次放下笔，每写一个字就觉得它在嘲笑我——叫我回去读书。曾经，我想什么都不管，回到从前，却发现很难。甚至已是不可能。我常常无法自抑的写错别字……。常常对着一个孤立的字发呆。孤立的字像是一只瞪着眼的癞蛤蟆。我发觉它也在瞪着我一如我瞪着他。”

有一次我放任自己写了

满纸错别字，写完后觉得很痛快——又很不安。寄了出去，照说那是无法排版的，没想到登出来每一个字都很正常——编辑帮我改过来了。我又是沮丧又是松了一口气。我开始用繁体字来写，一笔一画的，写得很痛苦，我的笔像一支没有磨利的胶刀，割不动树皮。我更难以接受复制，难以接受原稿和发表后的作品之间的差距。最近的一篇，我原本寄出去了，要求编辑不要排版，就用原稿直接刊出。为了迁就他们，我还故意用黑色原子笔来写，没想到竟然……。”

“不是你自己要——”

“他当然那样说了！”

他打断我，愤愤的。

车窗旋上之后就感觉不到速度了。

不曾有后方来车，迎面而来的也没有。路旁隐然蹲着一座石碑，一晃便闪了过去，上头仿佛有字。胶林愈来愈密，已看不见一颗星子。黑夜夹带着雾，视野一片迷濛。耳畔不断响起他苦涩苍老的声音：

“每一颗字都像铁锤那样重呀。”

他忧郁的原稿：

“我不应该只写出一座透明的胶林。

……只有象征的森林，才是无尽的深邃。

死亡。

发呆，把稿纸揉掉，焚烧原稿，是我目前最重要的写作方式。火光，血，汗水和精液。”

一座象征的森林，边界不断的在你眼前退却。

“每一颗字都是一棵橡胶树。我终极的志愿。”

你看到远方有黯淡的火光，车驶进小路，朝火光迎去，以验证你夜中的迷途。

狗吠。

“一座虚幻的树林。”

放慢速度。路旁的胶树正流淌着白色的汁液。新添的刻痕是深化的旧迹。你知道自己走进了他文体的迷局之中，一条无限延伸的林中小径。

“那时你会发现眼前都是熟悉的事物。”

那灯火不断的远去，每一棵树都流下最初的泪。你下车，因为轮子已陷入泥中。前方的路上满布纷纭错乱的足迹，所有的足迹都拥有同一款式的鞋印。那人已远远离去。他在树上留下一行淋漓的最终指示：

是一个充满生机和希望的國家。」

我的回答是由衷的，绝非为了礼节上客套。后来，我在其它几个城市和乡村的旅行经历，也证明了我的这种印象是不错的。

当我从吉隆坡乘车前往霹靂州的实兆远(Sitiawan)这座小城时，一路上只看见公路两旁排列成整齐的方阵，而又错落有致，绵延不断，一眼望不到头的橡胶林、油棕林、椰子林和棕榈林，一片接着一片。有如阅兵场上接受检阅的队伍一般，真称得上气势雄伟，蔚为壮观。那情形，使我联想起茫茫大海上那种「天连水，水连天」的景象。毫无疑问，这些都是人工栽种和培植的结果，特别是橡胶林，大多是早期从中国移民来的华人先辈，在荒地上辛勤地开垦出来，再加上长年累月精心的修整照料，才有了今天的阵势和规模。而马来西亚也因此成了世界上少数几个产胶国之一。到了今天，种植油棕又成了一门新兴的行业，许多油棕林正是在原来橡胶林的地基上，重新种植起来的。现在，棕油已成了马来西亚主要的出口商品，单是向中国出口，便从去年的一百多万吨增长到今年的二百多万吨，这又使我想到了，马来西亚这片绿色的土地，之所以绿得如此美丽，绿得这样令人心醉神迷，固然得益于天赋的自然

条件；气候湿润，雨量丰沛，阳光充足，土地肥沃；但更重要的，还在于人工的开发，利用与管理。如若不是这样，就难以使这些自然条件实现其真正的价值。另一方面，人们从原先的种植橡胶到今日的改种油棕，更不是自然的新陈代谢，而恰好寓示着一种富于希望的发展变化，标示着一种改造自然，利用自然的决心和行动。其结果，是使得生活在这片绿色土地上的人们越来越走向富裕。这就难怪，当我赞扬这片土地的美丽时，当地的朋友均无不表现出一种满意和自豪。

如果说，吉隆坡的绿因其城市的现代化而颇富现代特色，那么，檳城（檳榔嶼）的绿则因其保留着较多的历史痕迹而显得比较传统。这个马来西亚的第二大城市，坐落在一个小岛上，整座城市如同一个天然的大花园，有高山，有沙滩，分不出哪是市区哪是郊区。因此，一向来被誉为「东方明珠」。无论走到它的任何一处地方或角落，你都能看到许多高大粗壮的乔木和花团锦簇的热带花草。一切都几乎被绿荫笼罩，连阳光也似乎失去了灼人的威力。许多殖民地时代的古老建筑，散布于树林和草地之间；虽然经过历史风雨的冲洗和侵蚀，却依旧能透露出当年的绰约丰姿。与吉隆坡明显不同的是，这里绝少现代化高

楼大厦，那座被称为东南亚最高的「康大」大厦，便如鹤立鸡群一般，孤独而又突出。当地的朋友告诉我，为了保护古老的林木，凡是新建的楼房或马路，都必须「躲避」或绕开。仅此一举，便又使我惊叹不已。而檳城之所以满城尽绿，又要归功于人们对绿化的重视与管理。其实，又何止檳城，在马来西亚凡是我所去过的地方，都绝对看不到乱砍乱伐、破坏绿化的现象。甚至于可以毫不夸张的说，就连成片裸露的地皮都极少见到，更不必说那种飞沙走石，灰尘漫天的事情是绝对没有的了。

我于是想到，生活在那片绿色地上的人们，该是何等幸福！而这种幸福的由来，又依靠他们对那片土地的自觉爱护。绿色是生命的象征。这话似乎人人都懂，但在我们这里，却未见得都能做到像爱护自己生命一样去爱护绿色。眼见得在我们居住的这个城市里，本来就少得可怜的绿色，正在被人为地肆意涂抹和污染，就不能不对那片绿色的土地，以及精心爱护那片土地的人们更加倾慕和佩服。

PP 595/12/93

MITA (P) 071/02/94

RM 1.50

梅淑贞
紫一思
曾梅井

小 黑
朵 拉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03-7912455
03-7912551

22-24, Jl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怡和书局

Ipoh Book Co.,
75, Jln. Market,
30000 Ipoh.

Blk. 231, Bain Street,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紫竹茶坊

Purple Flute Sdn. Bhd.,
10-D, Jln. Masjid Negeri,
11600 Penang.

【彩色文章】

那片绿色的土地

王振科 封面 / 封底内页

【散文】

镜子
在澳洲南部各小港逗留的日子
致 P
梦，到底有什么颜色
我有一只壁虎
椰雨缠绵
北面的山水
浓烟烈火
蝉声蛙鸣

王振科 2
李国七 4
林 迟 9
寒 黎 11
刘 汉 19
黄美之 22
郑百年 27
雨 川 29
雨 川 30

【评介】

沃尔科特：
加勒比海最伟大的诗人
终究是一场人间因缘
——张曼娟《缘起不灭》读后感

陈鹏翔 31
灵 子 35

【诗】

回流诗二首
李敬德诗二首

37
38

方路诗四首
张永修诗三首
黄丽诗诗二首
王国雄诗二首
入梦
老树 / 枯树
是不是调味品
原来跳动是一件很累的事
照亮深谷的名字
夫妻二题
航
修改旧作
紫雨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王德志
刘瑞金
周擎宇
赵少杰
蔡 欣
方 昂
余月美
叶 明
张惠思

目 录

【小说】

胶林深处

黄锦树 54

【回响】

写给姚拓的信

张惠思 52

【编辑人语】

编者 1